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恐龙谷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

挂牌公司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旅游投资企业集团。实际控制人经营范围是：园艺博览，展览展销，花卉生产贸易，旅游及旅游资源开发。人才业务培训，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专营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除股份公司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二级公司共 14 家，其中包括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内的多家公司均从事旅游行业的经营。

目前从经营地域定位来看，股份公司经营的主题公园世界恐龙谷位于云南楚雄禄丰县境内，昆明以西 60 公里处，“昆明-大理-丽江”黄金旅游线-安楚高速公路，距楚雄 80 公里，距禄丰县城 25 公里，位于昆明与大理中间，公司经营地域定位为依托昆明市，以及昆大旅游黄金线。

从产品来看，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从事旅游行业公司包括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其中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旅游交通、房地产、酒店（住宿及餐饮）、世界园艺博览园园区门票、园区物业租赁；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遗产）景区门票、游览车、精品客栈；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丽江老君山国家公园门票、索道、游览车、飞拉达铁索攀登（攀岩）、精品小客栈；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轿子雪山门票、索道、游览车。

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与以上旅游企业相比具有独特性。首先公司提供旅游产品是依托禄丰恐龙化石这一世界唯一的化石资源，这一资源具有独特性、不可复制性和较高的知名度，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均以禄丰恐龙化石为基础，这样就保证了公司旅游产品的独特性。其次恐龙谷主题公园包括恐龙化石博物馆和游乐设施，其中游乐设施均以恐龙为主体元素，如“鱼龙击水”、“飞龙秋千”、“龙卷风暴”、“波浪翻滚”、“恐龙骑士”、“飓风龙椅”，公司旅游产品兼具有科普性和娱乐性，其中科普性主要满足于向游客普及古生物学知识，对于具有一定古生物学知识以及古生物学研究学者来说，公司提供的旅游

产品更具不可替代性。

从市场定位来看，由于股份公司产品的独特性，公司市场定位主要侧重年轻人旅游消费群体以及云南省内亲子游旅游消费群体。

虽然目前公司在产品、市场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不同，但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一家旅游投资企业集团，未来存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风险。

（二）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9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50、0.59、0.71，速动比率分别为 0.50、0.59、0.71，各期末逐渐上升，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渐提高，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相同，主要原因系公司存货金额较少，对上述财务指标的影响较小。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9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4.96%、64.23%、58.07%，各期末比例均已超过 50%，处于较高水平，各期末逐渐下降，说明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压力，但长期偿债能力逐渐提高。公司主营业务为主题公园，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征，其前期建造和后续的升级改造及经营往往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行业普遍存在资产负债较高。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中长期应付款为 6,600 万元，此借款为政府无息借款，协议约定二期项目启动后分两批偿还。另外，其他非流动负债 8,737.55 万元，为政府补助对公司的，但不会产生现时或未来的偿付义务。上述负债对资产负债率影响较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目前不符合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的条件。近年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景区建设需要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投入，而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身累积及银行或关联方借款。综上所述，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各期末逐渐提高，但仍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资产抵押风险

2014 年 7 月，我公司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以其土地使用权（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禄丰县支行办理 2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贷款未到期、未偿还。若公司在该笔贷款到期后无法偿还借款，则银行有可能处置作为借款合同抵押物的土地，将会给公司计划进行的二期开发建设造成不利的影响。

（四）公司收入下降的风险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门票收入分别为 4,435.48 万元、3,752.32

万元、2,874.1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49%、85.75%、88.06%。2013 年门票收入同比 2012 年下降 15.40%，2014 年 1-9 月同比 2013 年 1-9 月下降 6.77%，对营业收入下降影响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团队游客量明显下降，散客量增长不足。由于报告期公司门票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大，如果团队游客量持续下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的一定影响。

（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存在回收的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997,927.50 元、920,073.58 元、747,744.13 元，各期末逐渐下降。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26%、0.27%、0.24%，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2%、2.11%、2.22%，占比均较低，但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 1 年以内的款项比例分别为 38.87%、35.98%、26.78%，比例逐渐降低，各期末的超过 1 年的款项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的收入主要以收现的方式，应收账款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政府职能部门及旅行社的旅游款，其中政府部门的回款相对较慢，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六）自然灾害或政策因素对公司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世界恐龙谷”主题公园的投资、开发、经营。游客接待量是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自然灾害、重大疫情、大型活动等自然因素和国家对公司所在行业的宏观政策等社会因素将会直接导致游客人次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运营产生负面影响。

（七）设施、大型游乐设备运营故障或事故风险

公司经营的游乐类主题公园拥有多种大型游乐设备，虽然迄今为止公司并未发生过运营故障或事故，但是仍然可能会因设施故障等原因发生运营事故，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也有可能导致大型游乐设备的运营故障而产生事故，设备运营的安全性直接关系到游客人身安全和公司信誉，安全事故的发生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和品牌产生负面影响。

（八）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11 月之前有两名法人股股东，即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当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0 万元，其中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出资额为 5,610 万元，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出资额为 990 万元。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王镛根，所以当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镛根。

2013年11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控股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610万元出资额中的2,37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在有限公司中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上股权转让行为完成后，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从自然人王铨根变更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公司5,610.00万股，持股比例为5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仍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

以上股权变更出于合理商业目的，不存在规避法律、法规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管理团队基本维持稳定，公司的业务方向及具体业务内容均未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变更对于公司收入和利润未造成实质性影响。

（九）公司现金收款金额较高的风险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1-9月现金收款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95%、97.78%、99.30%，均占90%以上，且逐渐上升，公司的收入主要是以直接收取现金购票款的形式。公司针对现金收款的内控措施主要是通过门票保管、门票销售、门票检验三个不同工序分别由门票管理员、售票组和检票组完成，售票组每天对所售票款和领用门票、剩余门票进行核对并在下班前将票款和日报表送至公司财务室，检票组会对游客所持门票进行检验，门票管理员会对门票登记台账管理，财务部会不定期监盘门票管理员处的门票。虽然公司制定了相关内控措施，但公司现金收入金额较高，仍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 录.....	vii
释 义.....	x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2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2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2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3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二）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14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5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6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一）公司董事.....	22
（二）公司监事.....	23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4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七、相关机构情况.....	27
（一）主办券商.....	27
（二）律师事务所.....	27
（三）会计师事务所.....	27
（四）资产评估机构.....	27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8
（六）证券交易场所.....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一）主要业务.....	29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1
(一) 公司组织结构	3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3
(一) 公司的无形资产	33
(二)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39
(三)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40
(四) 公司员工情况	40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2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42
(二)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43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44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4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7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8
(一) 行业概况	48
(二) 市场规模	48
(三) 基本风险特征	4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3
(一)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53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7
(一) 业务独立	57
(二) 资产独立	57
(三) 人员独立	58
(四) 机构独立	58
(五) 财务独立	58
五、同业竞争情况	58
六、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4
(一) 资金占用情况	64
(二) 对外担保情况	64
(三) 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6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5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6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65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65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65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66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66
(七) 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68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68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8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4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94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0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1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2
(一)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02
(二) 财务状况分析.....	103
(三)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05
(四)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06
(五)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09
(六)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10
(七)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12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13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27
六、股东权益情况.....	13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35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1
九、资产评估情况.....	141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43
十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44
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4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1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5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7
第六节 附件.....	15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8
三、法律意见书	158
四、公司章程	15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统一挂牌的审查意见	158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指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恐龙谷度假村	指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楚雄物业	指	楚雄金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风景名胜区	指	根据《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规定的具有观赏、文化或者科学价值，自然景观、人文景观比较集中，环境优美，可供人们游览或者进行科学、文化活动的区域。
旅游体验收入	指	游客入园后体验相关服务的收费，主要包括游览车业务、翼龙翱翔业务、水上运动业务、导游服务业务、时空飞船业务和漂流业务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数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亚群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地址:	云南省禄丰县金山镇龙城路邮政大楼
电话:	0878-8985555
传真:	0878-8985858
邮政编码:	651200
电子邮箱:	282449876@qq.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江训彦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R89 娱乐业”
主营业务:	公园经营; 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 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
组织机构代码:	772676430-0
网址:	www.konglonggu.com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2、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 3、股票总量: 110,000,000股
- 4、交易方式: 协议交易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11月19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起人持股未满一年。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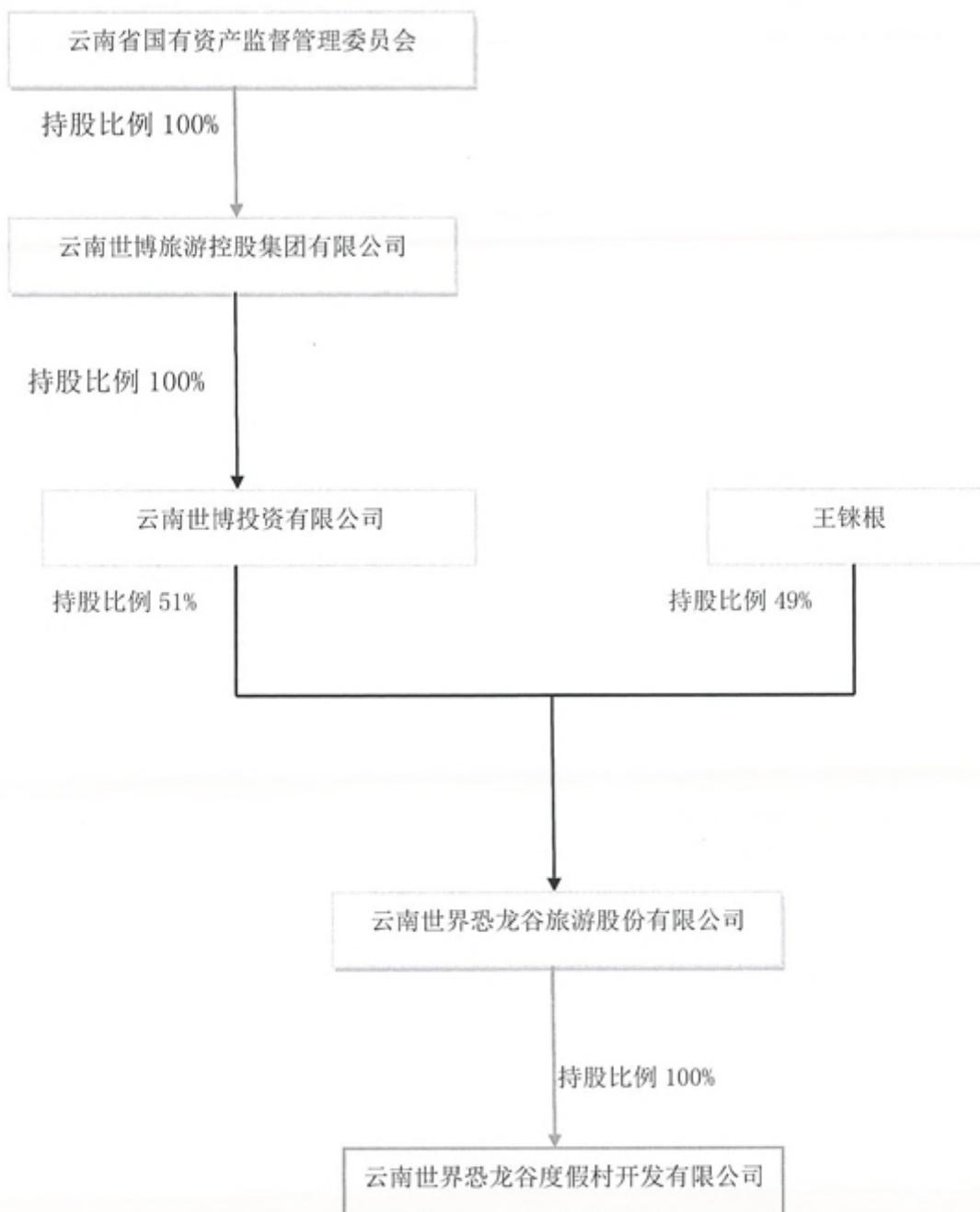
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56,100,000.00	51.00	法人
2	王铎根	53,900,000.00	49.00	自然人
合计		110,000,00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1%的股份，持股数量为56,100,000.00股，为公司控股股东。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注册地为昆明市白龙路429号D幢，法定代表人为卢亚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对房地产、旅游、园林园艺、酒店、广告、交通建设、高新技术、生物制品、药业等行业进行投资；国内外贸易（不含管理商品）；投资顾问、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房地产）；企业市场调研服务，房屋租赁，机电产品（含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

公司现有控股股东为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根据云南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的政府管理机构。

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出资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住所为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375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5亿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2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冲，经营范围是园艺博览，展览展销，花卉生产贸易，旅游及旅游资源开发，人才业务培训，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专营项目凭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之前均报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批，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等实行产生重大影响，而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出资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故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但 2013 年 8 月 23 日，中共云南省国资委党委向世博集团党委出具了《云南省国资委党委关于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党委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修订）的批复》，同意《云南省国资委党委关于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党委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修订）》，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11 月之前有两名法人股东，即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当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0 万元，其中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出资额为 5,610 万元，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出资额为 990 万元。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王铨根，所以当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铨根。

2013 年 11 月 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控股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610 万元出资额中的 2,376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在有限公司中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23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 0097 号《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1,992.65 万元，对应的 51%拟收购比例股权价值为人民币 11,216.25 万元。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进行评估时已将恐龙谷度假村纳入评估范围。

根据股权转让三方协商，最终确定有限公司股权作价 24,000 万元，51%股权对应的转让价格为 12,240 万元，由于截至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中包含 7,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公司股东与云南世博投资达成协议，先分配 4,400 万元未分配利润后，再进行股权收购，这样扣除已分配的利润后，有限公司 51%股权对应的收购价格为 9,996 万元。

2013 年 9 月 17 日，云南世博投资收购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评估取得云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备案。2013 年 9 月 17 日，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

公司向云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递交《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关于收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的请示》，就云南世博投资以人民币 9,996 万元收购有限公司 51%股权事项提请审批。2013 年 10 月 21 日，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云国资备案【2013】167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监管事项备案表》，同意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内部决策程序自主决策，云南省国资委予以备案。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上股权转让行为完成后，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从自然人王镓根变更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5 年 3 月 28 日，经楚雄州禄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有限公司成立。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6,60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股东自筹。

根据 2005 年 3 月 28 日，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公司章程，以上出资额一次缴纳，出资人应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缴足全部认资额。

2005 年 4 月 12 日，楚雄中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楚中会验字 920050 第 34 号】，验证截至 2005 年 4 月 11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公司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600 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经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情形。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20.00	货币	70.00
2	鲁新潮	990.00	货币	15.00
3	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0.00	货币	15.00
合 计	—	6,600.00	-	100.00

(2)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鲁新潮将其在有限公司中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07年1月30日，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90万元，属按照注册资本平价转让。

楚雄州禄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10.00	货币	85.00
2	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90.00	货币	15.00
	合 计	6,600.00	-	100.00

(3)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3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097号《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书》，截至2013年4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1,992.65万元，对应的51%拟收购比例股权价值为人民币11,216.25万元。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进行评估时已将恐龙谷度假村纳入评估范围。

根据股权转让三方协商，最终确定有限公司股权作价24,000万元人民币，51%股权对应的转让价格为12,240万元，由于截至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中包含7,000万元未分配利润，公司股东与云南世博投资达成协议，先分配4,400万元未分配利润后，再进行股权收购，这样扣除已分配的利润后，有限公司51%股权对应的收购价格为9,996万元。

2013年9月17日，云南世博投资收购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评估取得云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备案。2013年9月17日，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云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递交《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的请示》，就云南世博投资以人民币9,996万元收购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提请审批。2013年10月21日，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取得云国资备案【2013】167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监管事项备案表》，同意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内部决策程序自主决策，云南省国资委予以备案。

2013年11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控股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610万元出资额中的2,37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在有限公司中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3,366.00	货币	51.00
2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34.00	货币	49.00
合计		6,600.00		100.00

(4)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增资

2013年11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1,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4,400万元，均为货币增资。新增4,400万元注册资本由原股东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244万元，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156万元。

2013年11月26日，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职验字[2013]第163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1月26日止，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4,400万元。资金来源为股东自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经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情形。

楚雄州禄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5,610.00	货币	51.00
2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90.00	货币	49.00
合计		11,000.00	-	100.00

(5)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控股股东金时

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 5,390 万元出资额按照公司注册资本平价转让给王铎根。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5,610.00	货币	51.00
2	王铎根	5,390.00	货币	49.00
合 计		11,000.00	-	100.00

楚雄州禄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4年11月5日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云南省国资委出具的云国资规划函【2014】110号《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股份制改革有关问题的复函》，同意世博集团对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并在股改完成后，适时启动新三板挂牌相关工作。

2014年11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按照整体变更的方式进行股改，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为2014年8月31日。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9月15日出具的编号为天职业字【2014】11168号《审计报告》，以股改基准日（2014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原有限公司净资产 130,987,552.91 元为基数，折合成股本 11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 110,00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 20,987,552.91 元全部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原有 2 名股东以其在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按照发起人协议的规定投入股份公司。

2014年9月23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4】第2048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8月31日，委托评估资产账面价值为27,284.58万元，评估值为42,995.07万元，评估增值15,710.49万元，增值率为57.58%。委托评估负债账面价值为14,185.83万元，评估值为14,185.83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3,098.75万元，评估值为28,809.24万元，评估增值15,710.49万元，增值率为119.94%。

2014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议案，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由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体现有股东作为发

起人，整体变更为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9日，云南省楚雄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2331100002394。

至此，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5,610.00	净资产	51.00
2	王铨根	5,390.00	净资产	49.00
合 计	-	11,000.00	-	100.00

3、股份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起，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收购恐龙谷度假村 100.00%的股权

恐龙谷度假村成立于2010年4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股东为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85%和15%。

2013年3月1日，恐龙谷度假村召开股东会，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恐龙谷度假村2,000万出资额按照人民币2,000万元平价转让给有限公司。

同日，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恐龙谷度假村300万元出资额按照人民币300万元平价转让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有限公司应于2013年3月3日前支付给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2013年3月3日，股权转让方、受让方以及恐龙谷度假村向楚雄州禄丰县工商局出具《股权转让完毕证明》，证明相关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完毕，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履行完毕。2013年3月3日，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恐龙谷度假村1,700万元出资额按照人民币1,700万元平价转让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有限公司应于2013年3月3日前支付给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3月3日，股权转让方、受让方以及恐龙谷度假村向楚雄州禄丰县工商局出具《股权转让完毕证明》，证明相关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完毕，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履行完毕。

2013年3月27日，楚雄州禄丰县工商局出具《股权变更事项确认书》，对

以上股权转让事项予以确认，相关股权事项完成工商机关备案程序。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1、卢亚群，男，1971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5年10月在云南日报社工作；1995年11月至2006年4月在云南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06年5月至2007年6月在云南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7月至2012年3月在云南旅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11月在云南世博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任规划发展部部长兼云南世博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中自2012年10月至2013年11月兼云南旅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3年4月至今兼任云南腾冲越翡翠城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4月至今兼任贡山云旅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兼任梁河县龙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11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自2014年11月至今一直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王铎根，男，1963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9年9月至1982年7月在绍兴地区农业学校农学专业学习；1982年8月至1986年12月在绍兴县农林局工作；1987年1月至1989年11月任绍兴县福全乡政府副乡长兼团委书记；1989年12月至1993年11月在绍兴县委办公室、绍兴县水电局工作，任副科长、副局长兼绍兴水利开发场场长；1993年12月至1996年2月在绍兴市物资局任办公室副主任，绍兴市物资贸易中心总经理；1996年3月至2005年2月在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轻纺城市场总经理；有限公司成立后，自2005年3月至2013年11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股份公司成立后，自2014年11月今担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3、李磊，女，1975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1997年10月在云南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前期开发部任职员；1997年11月至2009年7月在昆明市盘龙区房产管理局任职员；2009年7月至2010年11月在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4年8月在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期间自2012年3月至2014年9月

兼任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云南世博旅游集团投资发展部副部长；2014年9月至今任云南世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有限公司期间，自2013年11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监事、监事会主席；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濮耀胜，男，195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69年6月至1970年1月为内蒙古通辽市下乡知青；1971年1月至1986年12月在内蒙古114地质大队工作，历任工人、管理员、副科长、科长、经理；1986年12月至1997年8月在浙江绍兴县工商局工作任副局长，同时兼中国轻纺城工商管理处主任、党委书记；1997年8月至2000年12月在绍兴县商业局任局长兼绍兴商业集团总公司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5、李金平，男，1976年7月20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9月至1999年6月在中南工业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习；1999年7月至2010年9月在九乡风景名胜区旅游开发总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在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10月在昆明世博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在世博旅游景区投资管理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王传金，男，1962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1年8月至1984年9月在绍兴市糖烟酒菜公司蔬菜批发部任主办会计；1984年10月至1986年12月在绍兴市食杂品批发部任财务股长；1987年1月至1992年12月在绍兴市食杂果品公司任财务科长；1992年12月至2000年6月在绍兴市食杂品采购供应站任财务科长、党支部副书记、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4年5月在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4年5月至今在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总会计师；有限公司成立后，自2005年3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年1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宋裴，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在贵州民族学院经济管理系学习；1990年7月至1994年11月在贵州省城乡建设学校任主办会计；1994年11月至1997年11月在云南省城乡建设开发公司任主管会计；1997年11月至2001年1月在云南世博园艺博览园管理有限公司任计划财务部副主任；2001年1月至2005年12月在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10月在云南省旅游投资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06年12月至2008年10月在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总监；2008年10月至2009年5月在云南世博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6月至2013年3月在云南世博旅游集团资产财务部任副部长；2013年4月至今在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自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李昌鹏，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11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计调部任职员；2014年1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任期三年，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濮耀胜，详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公司董事”中的“4”。

2、李金平，详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公司董事”中的“5”。

3、姜明良，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7年7月至2000年12月在浙江绍兴丝绸印染集团任行政科员；2001年1月至2004年12月在浙江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开发公司工作，任财务部出纳；2004年12月至2007年12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行政中心主任兼财务部负责人；2008年1月至2008年11月有限公司工作，任行政总监兼财务部经理；（期间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08年12月至2013年11月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会董事、党总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期间自2010年4月至今任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2013年11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工作，任党总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工作，任党总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4、梁永滨，男，1977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年7月至2003年2月在绍兴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任行政人员；2003年3月至2005年2月在浙江广缘通信有限公司任区域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在浙江金时代集团楚雄公司任招商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09年12月在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3月至2014年11月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江训彦，男，1985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7年7月在云南财经大学国际会计专业学习；2007年7月至2007年12月在昆明勤天会计师事务所实习；2007年12月至2013年12月在云南汇众永健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师；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在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任职员；2014年11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1,043.51	33,722.19	38,462.21
负债总计（万元）	18,028.03	21,659.51	24,986.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015.48	12,062.67	13,475.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015.48	12,062.67	13,475.62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0	2.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0	2.04
资产负债率（%）	58.07	64.23	64.96
流动比率（倍）	0.71	0.59	0.50
速动比率（倍）	0.71	0.59	0.50
项 目	2014年度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68.86	4,410.62	5,407.57
净利润（万元）	952.81	587.06	1,679.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952.81	587.06	1,679.57

净利润（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34.66	877.26	1,49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34.66	877.26	1,495.83
毛利率（%）	53.29	50.06	60.07
净资产收益率（%）	7.60	4.59	1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45	6.85	1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0.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40	45.99	55.38
存货周转率（次）	181.32	214.60	19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73.36	10,084.65	3,275.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0.92	0.50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中“股本数”按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本表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采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按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相关规定计算。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平均存货余额=（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改制为股份公司，经模拟测算，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每股净资产为1.18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18元。2014年度1-9月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09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09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26元。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为1.10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10元。2013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08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08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92元。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为

2.04 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04 元。2012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25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25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50 元。

七、相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杨慧佳

项目小组成员：杨慧佳、赵旭、郭辉、刘源、贺华成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云南法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明哲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金康园 123 幢三单元 D 座

联系电话：021-58773177

传 真：021-58773268

经办律师：刘明哲、张琼花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的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永宏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联系电话：010-88827799

传 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雪琴、陈智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继平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星火路 1 号 1 幢 22 层 BC

联系电话：010-52262760

传 真：010-5226676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孙涛、曾祥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6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主题公园经营的现代化公司，公司经营的世界恐龙谷景区是一个以“中国云南禄丰恐龙国家地质公园”的恐龙化石资源为依托，按国家AAAAA旅游区标准建造的，集遗址保护、科普科考、观光游览和休闲娱乐于一体的旅游景区，是一座充满科普性、参与性、知识性、趣味性的原生态旅游主题公园。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世界恐龙谷位于云南楚雄禄丰县境内，是一家恐龙文化主题公园，于2008年4月18日正式建成开放。整个旅游景区规划面积4平方公里，核心区域面积为1平方公里。目前，恐龙谷景区由“恐龙遗址科考观光区”、“侏罗纪世界旅游区”和“侏罗纪嘉年华游乐区”三大区域组成。



1、恐龙遗址科考观光区



恐龙遗址科考观光区由“恐龙大本营”、“中国禄丰恐龙大遗址”和“科考营

地”三大区块组成，主要为游客展示了侏罗纪时期丰富的地貌景观、恐龙科普知识以及大规模的恐龙化石。其中“中国禄丰恐龙大遗址”为该观光区的核心区域。

恐龙大本营，包括展示厅与互动厅两大平台。展示厅主要利用高科技给游客展示恐龙的科普知识；互动厅包含了二十多项与恐龙亲密接触的互动娱乐项目，包括与恐龙打电话、跳舞、赛跑、角力以及激光立体投影等。

中国禄丰恐龙大遗址，是一座集遗址保护、科研交流、科普教育、旅游观光等多项功能于一体的保护大厅，建筑面积为 9,999.00 平方米。保护大厅共有四个展厅，分别展出了 41 件恐龙化石骨骼和 60 具禄丰龙化石骨架。其中，最具特色的为“世界级恐龙掩埋及发掘原址现场”和“世界第一恐龙化石装架展示”两大景观，展示了侏罗纪早、中、晚三个不同时期的恐龙化石骨骼。游客可以在恐龙遗址科考观光区走进恐龙的王国，解读地球生灵的兴衰演化，共享留存地球的世界奇观。

科考营地，为游客展示了侏罗纪时期丰富的地质剖面 and 特殊的地貌景观，游客可以通过恐龙迷宫探险，体验参与野外科考的乐趣。

2、侏罗纪世界旅游区



侏罗纪世界旅游区是一处自然山谷地貌，游客通过乘坐游览车或者鳄鱼河漂流可以欣赏到“侏罗纪大瀑布”、“双龙饮瀑”、“霸王龙窥猎”、“侏罗纪丛林”、“海藻之王”等恐龙生活的场景。

3、侏罗纪嘉年华游乐区



侏罗纪嘉年华游乐区由9项大、中型游乐项目和其他游戏项目组成。主要包括“鱼龙击水”、“飞龙秋千”、“龙卷风暴”、“波浪翻滚”、“恐龙骑士”、“飓风龙椅”、“碰碰车”、“转转杯”、“翼龙翱翔”以及“幸运走廊”等大型游乐设施。

针对公司全部游乐设施（包括“波浪翻滚”、“飞龙秋千”、“飓风飞椅”、“恐龙骑士”、“龙卷风暴”、“碰碰车”、“翼龙翱翔”、“鱼龙击水”、“转转蛋”），公司均制定有《管理制度》，管理制度中对于运行人员守则、注意事项、安全操作规程、设备操作步骤、服务用语与安全提示、安全应急预案、服务规范细则、安全日检表管理、日运行记录表管理、设备档案（一）——操作人员动态管理、设备档案（二）——重要零部件维修记录管理、操作人员上岗证规定等有明确规定。同时公司游艺部工作人员均按照以上《管理制度》对全部游艺设备按时填写年检修表、月检修表和日检修表，按日填报运营记录。再次，公司各部门经理均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其中规定各部门负责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同时对于安全考核期间、奖励措施和处罚措施等均有明确规定。公司还对具体游乐设施均制定有专项应急预案以及综合应急预案，以便更有效保障游客人身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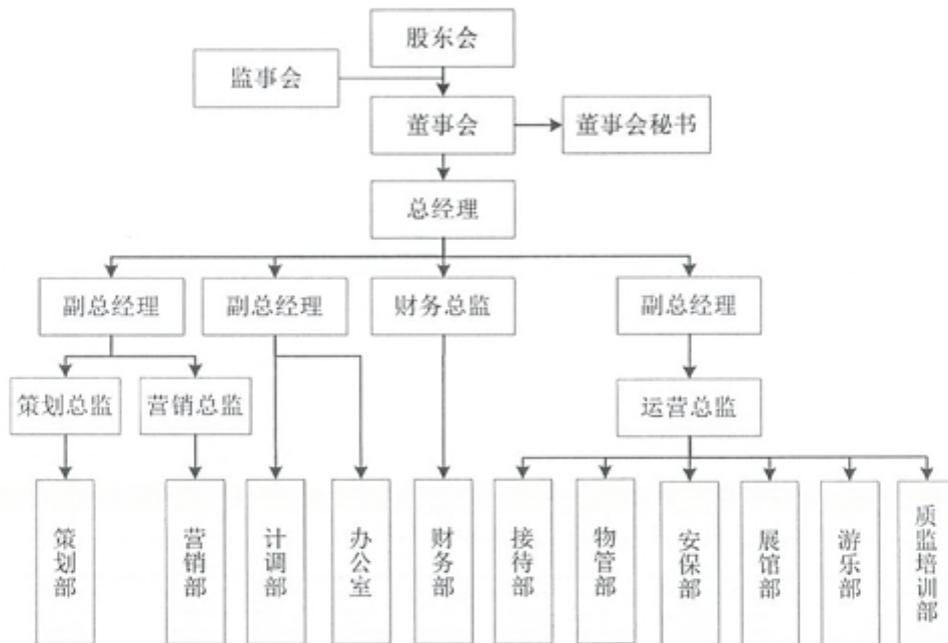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整体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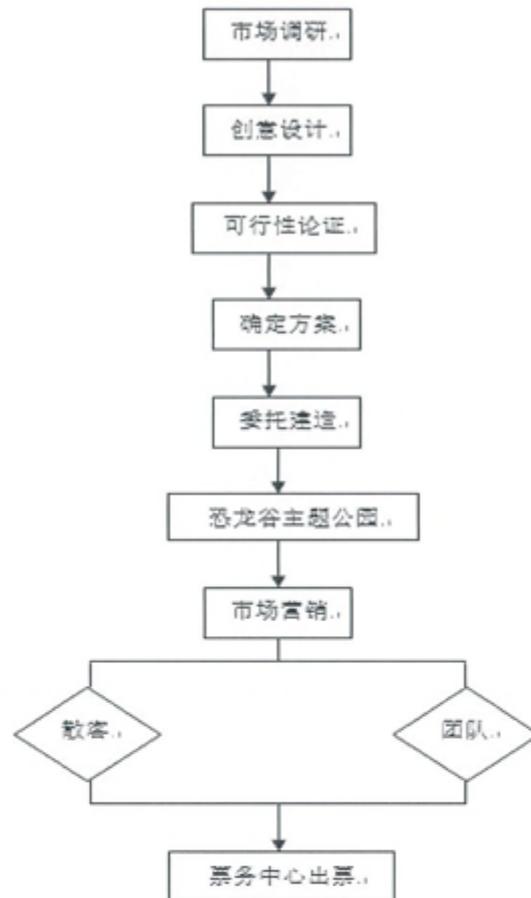


2、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规划、服务流程及方式如下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的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恐龙谷共取得26项注册商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间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元)

1		第 6165291 号	教育；安排和组织大会；组织表演（演出）；书籍出版；节目制作；摄影报道；录像带录制；公共游乐场；公园；俱乐部服务（娱乐和教育）	原始取得	2010.06.07 至 2020.06.06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 0
2		第 6165292 号	运输；礼品包装；游艇运输；汽车运输；停车场；马车运输；递送（信件和商品）；仓库贮存（截止）	原始取得	2010.06.07 至 2020.06.06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 0
3		第 6165296 号	服装；童装；婴儿全套衣；帽；鞋；袜；手套（服装）；领带；腰带；雨衣（截止）	原始取得	2010.03.28 至 2020.03.27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 0
4		第 6165293 号	果酒（含酒精）；蒸馏酒精饮料；酒（饮料）；米酒；清酒；保健酒；汽酒；白酒（截止）	原始取得	2010.01.07 至 2020.01.06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 0
5		第 6165294 号	啤酒；饮料制剂（截止）	原始取得	2010.02.07 至 2020.02.06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 0

6	恐龙谷	第 6165295 号	玩具；游戏机； 电动游艺车；棋 (游戏)；运动 球类；锻炼身体 器械；钓具；体 育活动器械；射 箭用器(截止)	原始取得	2010.03.28 至 2020.03.27	最近 一期 期末账 面价 值为 0
7	恐龙谷	第 6165297 号	卫生纸；纸餐 巾；纸巾；印刷 出版物；期刊； 邮票；图画；家 具除外的办公必 需品；书写工 具；照片	原始取得	2010.02.14 至 2020.02.13	最近 一期 期末账 面价 值为 0
8	恐龙谷	第 6166791 号	贵金属合金； 角；骨；牙；介 首饰及艺术品； 银饰品；小饰物 (珠宝)；装饰 品(珠宝)；贵 重金属艺术品； 玉雕首饰；钟； 表；宝石(珠宝)	原始取得	2010.01.21 至 2020.01.20	最近 一期 期末账 面价 值为 0
9	恐龙谷	第 6166790 号	光盘；动画片； 幻灯片(照相)； 电影胶片(已曝 光)；唱片；磁 带；录音带；密 纹盘(音像)； 录音带	原始取得	2010.02.28 至 2020.02.27	最近 一期 期末账 面价 值为 0
10	恐龙谷	第 6165290 号	住所(旅馆、供 膳寄宿处)；备 办宴席；咖啡 馆；自助餐厅； 餐馆；饭店；酒 吧；茶馆；养老 院；日间托儿所 (看孩子)	原始取得	2010.03.28 至 2020.03.27	最近 一期 期末账 面价 值为 0

11		第 7040093 号	光盘；动画片；幻灯片(照相)；电影胶片(已曝光)；唱片；磁带；录音机；密纹盘(音像)；录像带	原始取得	2010.10.07 至 2020.10.06	最近一期 末账面价值为 8,458 .10
12		第 7040091 号	贵金属合金；角；骨；牙；介首饰及艺术品；银饰品；小饰物(首饰)；装饰品(珠宝)；贵金属艺术品；玉雕首饰；钟；表；宝石	原始取得	2010.06.14 至 2020.06.13	
13		第 7040086 号	卫生纸；纸餐巾；纸巾；印刷出版物；期刊；邮票；图画；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书写工具；照片	原始取得	2010.07.14 至 2020.07.13	
14		第 7040094 号	服装；童装；婴儿全套衣；帽；鞋；袜；手套(服装)；领带；腰带；雨衣(截止)	原始取得	2011.10.21 至 2021.10.20	
15		第 7040097 号	啤酒；无酒精果汁；水(饮料)；矿泉水；果茶(不含酒精)；纯净水(饮料)；饮用蒸馏水；植物饮料；豆类饮料；饮料制剂	原始取得	2010.06.14 至 2020.06.13	

16		第 7040101 号	运输；礼品包装；游艇运输；汽车运输；停车场服务；马车运输；仓库贮存；快递（信件或商品）；观光旅游；导游	原始取得	2010.10.21 至 2020.10.20	
17		第 7043042 号	教育；组织表演（演出）；安排和组织大会；书籍出版；摄影报道；录像带录制；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公园；公共游乐场；节目制作	原始取得	2010.10.14 至 2020.10.13	
18		第 7040083 号	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备办宴席；咖啡馆；自助餐厅；餐馆；饭店；酒吧；茶馆；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	原始取得	2010.08.28 至 2020.08.27	
19		第 301259532 号	玩具；游戏机；小型电动车；棋（游戏）；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钓具；体育活动器械；射箭用器	原始取得	2008.12.18 至 2018.12.17	
20		第 4615834 号	烟草；香烟；烟丝；雪茄烟；烟斗；鼻烟壶；火柴；吸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卷烟纸	原始取得	2007.12.21 至 2017.12.20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为 0

21	侏罗纪新世界	第 4615835 号	学校（教育）； 幼儿园；收费图书馆；书籍出版；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录像带制作；游乐园；健身俱乐部；提供体育设施；为艺术家提供模特	原始取得	2008.12.07 至 2018.12.06	最近一期 期末账面 价值为 0
22		第 8749558 号	教育；安排和组织大会；组织表演（演出）；书籍出版；节目制作；摄影报道；录像带录制；公共游乐场；公园；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原始取得	2011.10.28 至 2021.10.27	最近一期 期末账面 价值为 0
23		第 8739039 号	运输；礼品包装；游艇运输；汽车运输；停车场服务；马车运输；仓库贮存；快递（信件或商品）；导游；观光旅游	原始取得	2011.10.21 至 2021.10.20	最近一期 期末账面 价值为 0
24		第 8739068 号	玩具；游戏机；电动游艺车；棋；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钓具；体育活动器械；射箭用器；圣诞树用装饰品（照明用物品和糖果除外）	原始取得	2011.10.21 至 2021.10.20	最近一期 期末账面 价值为 0
25		第 8739047 号	服装；童装；婴儿全套衣；帽；鞋；袜；手套（服装）；领带；腰带；雨衣	原始取得	2011.10.21 至 2021.10.20	最近一期 期末账面 价值为 0

26		第 8739097 号	卫生纸；纸餐巾；纸巾；印刷出版物；期刊；邮票；图画；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书写工具；照片	原始取得	2011.10.21 至 2021.10.20	最近一期 末账面价值为 0
----	---	-------------	--	------	-------------------------------	---------------------

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及公司产品、服务的主要标识。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土地使用权号	座落	地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禄国用（2014）第 218111 号	禄丰县恐龙山镇阿纳村委会	218-0H-20-1	出让	2047.01.05	14408.31M ²
禄国用（2014）第 218112 号	禄丰县恐龙山镇阿纳村委会	218-0H-20-2	出让	2047.01.05	317073.00M ²
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	禄丰县川街乡阿纳村委会	218-0H-07-252a	出让	2056.04.10	271577.00M ²

（二）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各类主要资质证书有：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权属
1	云南省特种设备使用证	滇 T20083118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7.17	下次检验日期为 2015 年 02 月 25 日	恐龙谷
2	云南省特种设备使用证	滇 T20083120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7.17	下次检验日期为 2015 年 02 月 25 日	恐龙谷
3	云南省特种设备使用证	滇 T20083119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7.17	下次检验日期为 2015 年 02 月 25 日	恐龙谷

4	云南省特种设备使用证	滇 T20083122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7.17	下次检验日期为2015年02月25日	恐龙谷
5	云南省特种设备使用证	滇 T20083121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7.17	下次检验日期为2015年02月25日	恐龙谷
6	云南省特种设备使用证	滇 T20081309	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04.09	下次检验日期为2015年02月25日	恐龙谷
7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00 认证	—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	2008.10.14	—	恐龙谷
8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ISO14001:2004 认证	—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	2008.10.14	—	恐龙谷
9	AAAA 国家级旅游景区	—	全国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委员会	2009.01.23	—	恐龙谷

(三)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12,968,562.89	48,755,325.76	164,213,237.13	25-40	5	77.11
机器设备	24,019,219.98	12,462,128.04	11,557,091.94	3-10	5	48.12
运输工具	2,473,337.00	1,514,998.57	958,338.43	10	5	38.75
电器及影视设备	918,861.14	672,284.19	246,576.95	5	5	26.84
办公设备	395,392.00	144,722.40	250,669.60	3-5	5	63.40
其他	22,435,051.19	5,860,367.95	16,574,683.24	3-10	5	73.88
合计	263,210,424.20	69,409,826.91	193,800,597.29	—	—	73.63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状态良好，综合成新率达到 73.63%，可以满足公司生产运营的需要。

(四)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现有职工 180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25 岁以下	58	32.22
26-30 岁	45	25.00
31-40 岁	51	28.33
41 (岁以上)	26	14.45
合计	180	100.00

(2) 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专业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5	2.78
营销人员	2	1.11
财务人员	7	3.89
行政人员	9	5.00
接待人员	28	15.55
游乐部人员	65	36.11
安保人员	34	18.89
计调人员	3	1.67
展馆人员	4	2.22
策划人员	3	1.67
机修人员	6	3.33
票务人员	9	5.00
物管人员	5	2.78
合计	180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研究生	0	0.00
本科	6	3.33
大专	29	16.11
高中及以下	145	80.56
合计	180	100.00

2、公司核心人员简历情况

吴晓洪，男，1983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就读于云南广播电视大学；2006年7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云南圣五经贸公司；2008年3月至今任公司策划部副经理。

卢文，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年8月至1990年7月就读于西安外国语学院旅游系；1990年8月至1993年3月就职于昆明石林风景名胜区；1993年3月至2007年10月任云南阿诗玛旅行社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兼接待部经理。

赵君，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读于楚雄师范学院；2005年至2007年，就职于云南韬博集团公司；2008年至今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赵文金，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9月至2003年8月就读于云南省艺术学校；2003年8月至2007年2月任昆明水族娱乐有限公司导游；2007年3月至2008年2月在楚雄州禄丰县从事个体经营，经营杂货店；2008年3月至今任公司导游、接待部副经理。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门票收入、旅游体验收入、游艺机收入等构成。

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638,623.00	96.88	43,756,909.00	99.21	53,766,675.31	99.43
门票收入	28,741,932.00	85.32	37,523,162.00	85.07	44,354,805.00	82.02
旅游体验	2,816,680.00	8.36	4,472,100.00	10.14	5,825,500.00	10.77

收入						
游艺机收入	700,444.00	2.08	869,492.00	1.97	800,152.00	1.48
其他收入	379,567.00	1.12	452,155.00	1.03	670,233.91	1.24
物管费收入	—	—	440,000.00	0.10	2,115,984.40	3.91
其他业务收入	1,050,000.00	3.12	349,335.00	0.79	308,981.70	0.57
营业收入合计	33,688,623.00	100.00	44,106,244.00	100.00	54,075,657.01	100.00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43%、99.21%、96.88%，主营业务突出。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旅行社和社会大众消费者。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2014年度1-9月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昆明东方旅行社有限公司	944,000.00	2.89
2	云南假日风光国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465,240.00	1.43
3	云南华夏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80,040.00	0.86
4	云南怡美国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30,600.00	0.70
5	昆明风光国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71,160.00	0.22
2014年度1-9月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1,991,040.00	6.10
2014年度1-9月销售总额合计		32,638,623.00	100.00

公司2013年度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云南华夏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40,965.00	2.84
2	昆明锦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16,175.00	2.78
3	昆明风光国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675,500.00	1.54
4	昆明缘分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500,075.00	1.14
5	云南红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54,360.00	1.04
2013年度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4,087,075.00	9.34
2013年度销售总额合计		43,756,909.00	100.00

公司2012年度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云南假日风光国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3,760,410.00	6.99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2	云南华夏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370,890.00	6.27
3	昆明锦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156,900.00	5.87
4	昆明缘分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83,110.00	3.87
5	昆明风光国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479,240.00	2.75
2012年度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13,850,550.00	25.75
2012年度销售总额合计		53,766,675.31	100.00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总额分别占当期销售总额的25.75%、9.34%、6.10%。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较小，均未超过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恐龙谷景区的消费群体中散客人数较多，且公司通过营销与多家旅行社建立了合作关系，销售对象较为分散，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在上述客户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持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能源及占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库存商品及低值易耗品	111,943.00	0.71	213,953.40	0.97	130,505.50	0.60
水电费	567,636.52	3.61	752,174.21	3.41	977,340.45	4.53
合计	679,579.52	4.32	966,127.61	4.38	1,107,845.95	5.13
营业成本	15,735,476.42	100.00	22,026,146.82	100.00	21,590,752.21	100.00

成本构成情况表：

项目	2014年度1-9月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2012年度	占比（%）
折旧、摊销	8,949,409.42	56.87	12,497,292.79	56.74	11,450,688.04	53.04
人工成本	4,565,569.58	29.01	5,662,908.87	25.71	5,567,570.85	25.79
日常运营费用	1,012,309.05	6.43	2,105,882.32	9.56	2,390,473.21	11.07
景区维护	998,188.37	6.34	1,460,062.84	6.63	1,882,020.11	8.72
保险费	210,000.00	1.33	300,000.00	1.36	300,000.00	1.39

合计	15,735,476.42	100.00	22,026,146.82	100.00	21,590,752.21	100.00
----	---------------	--------	---------------	--------	---------------	--------

公司营业成本中，比重最大的是折旧、摊销费用，报告期内占全年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6.87%、56.74%、53.04%。其次是人工成本，报告期内占全年成本的比重分别为：29.01%、25.74%、25.79%。因公司整个景区一体化管理，未将资产人工等成本细化至门票或旅游体验、游艺机等项目，目前成本仅按成本自然属性分类核算，未针对各项收入进行匹配核算。当前公司管理层以成本效益原则为导向对公司进行管理，考虑到对各项能产生收入的特定设备或特定单元进行绩效考核需要投入大量精力，需要投入更多的管理人员，管理成本会有所上升，但预期不会对收入产生积极影响，因此公司未按收入产生设备或单元进行成本匹配核算。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 1-9 月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1	云南天外天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57,582.00	51.44
2	禄丰源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8,691.00	43.50
3	云南海淮经贸有限公司	5,250.00	4.69
4	紫溪山泉禄丰水站	420.00	0.38
5	--	--	--
2014 年度 1-9 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111,943.00	100.00
2014 年度 1-9 月采购总额合计		111,943.00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1	禄丰源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9,457.40	32.46
2	云南天外天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69,240.00	32.36
3	瑞雪国际时装有限公司	68,000.00	31.78
4	昆明市官渡区兴滇文具用品商店	5,896.00	2.76
5	禄丰县金山镇博士文具部	1,360.00	0.64
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213,953.40	100.00
2013 年度采购总额合计		213,953.40	100.00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1	禄丰源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2,298.00	47.74
2	云南天外天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61,797.50	47.35
3	禄丰县金山镇神光数码产品办公用品经营部	3,960.00	3.03

4	楚雄州盛祥商贸有限公司	1,440.00	1.10
5	昆明市官渡区晨阳办公用品经营部	1,010.00	0.77
2012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130,505.50	100.00
2012年度采购总额合计		130,505.50	100.00

上述采购金额为公司报告期内除去固定资产投资采购外的其他采购额，总体金额较小，主要为采购饮用水、文具、日常清洁用品等低值易耗品。因此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为 100.00%。由于公司采购的低值易耗品均为生活用品，市场上可选择的供应商较多，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在上述供应商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持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概要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广告合同	云南天鹏广告有限公司	公司新建 T 型双面体广告牌	254,900.00 元	履行完毕
2	门票合作协议书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授权同程网销售恐龙谷门票	按实际发生量结算	履行完毕
3	广告合同	云南省旅游局，中央电视台 ¹	云南省整体广告宣传	4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4	广告合同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沿线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发布桥体企业形象广告	1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5	展台合同	昆明兰竹会展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昆明国际会展中心展台	210,000.00 元	履行完毕
6	规划合同	北京江山多娇规划院	公司与其合作规划世界恐龙谷 5A 景区	3,900,000.00 元	正在履行中
7	广告合同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沿线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发布桥体企业形象广告	100,000.00 元	正在履行中

¹ 云南省旅游局组织央视整体广告宣传，楚雄州支付 200 万，恐龙谷景区支付云南省旅游局 40 万。

8	采购合同	云南世博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恐龙谷装修装饰工程	244,592.00元	履行完毕
9	租赁合同	禄丰县恐龙谷新康饭店	公司租赁给其做特许经营使用	560,000.00元	正在履行中
10	装修工程合同	云南铭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世界恐龙谷五星级公共卫生间装修工程	2,190,000.00元	履行完毕
11	施工安装合同	上海汉子木业有限公司	世界恐龙谷旅游超市施工	2,880,000.00元	履行完毕

注：重大业务合同披露标准：公司选取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业务影响较大的业务合同进行了披露。

由于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大供应商均为除去固定资产采购外的其他采购的供应商，金额较小，且对部分供应商的采购为偶发性事项，因此没有签订商业合同。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为散客，旅行社带来的团队游客数量较少，因此根据云南省旅游市场的商业惯例，双方未签订商业合同，而是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量按商业惯例进行结算。2015年1月，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的旅行社分别出具了确认函，确认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的业务内容与金额。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主题公园经营的现代化公司，公司经营的世界恐龙谷景区是一个以世界级的恐龙化石资源为依托，按国家AAAAA旅游区标准建造的，集遗址保护、科普科考、观光游览和休闲娱乐于一体的旅游景区。目前，恐龙谷景区由“恐龙遗址科考观光区”、“侏罗纪世界旅游区”和“侏罗纪嘉年华游乐区”三大区域组成，涵盖了恐龙遗址考察、自然景观参观、大型游乐设施三大娱乐项目。公司对景区内的新项目建设以及未来规划主要采用：市场调研→创意设计→可行性论证→确定方案→委托建造的流程进行。能力强、高素质的规划、经营团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恐龙谷景区的消费群体主要分为散客和团队游客。针对不同类别的游客，公司制定了不同的营销模式。针对团队游客，公司通过与旅行社建立互惠共赢机制，促使旅行社积极开设相应的旅行路线，扩大公司团队游客的市场规模；针对散客，公司主要通过电视、报纸、广播等媒体针对周边省市进行宣传。目前，公司门票

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两种，景区直接销售模式和网络购买现场取票模式。

近年来，公司不断提高恐龙谷景区建设，增加景区内游乐观光项目，吸引省内外游客前来旅游观光，从而通过门票收入、景区观光游览车收入以及游乐设施收入为公司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主题游乐园作为娱乐旅游行业的细分子行业，主要接受旅游业主管部门（国家旅游局和地方旅游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根据《游乐园管理规定》（建设部 85 号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全国游乐类主题公园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全国游乐类主题公园游乐设施的质量监督和安全监察工作。

公司经营的世界恐龙谷景区是一个以“中国云南禄丰恐龙国家地质公园”世界级的恐龙化石资源为依托，按国家 AAAAA 旅游区标准建造的，集遗址保护、科普科考、观光游览和休闲娱乐于一体的旅游景区，是一座充满科普性、参与性、知识性、趣味性的原生态旅游主题公园，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本公司属于“R89 娱乐业”。

旅游娱乐业是一个综合性行业，融劳动密集、资金密集一体，具有投入少、收效快、低污染的特征，被誉为永不衰落的“朝阳产业”，目前已被列为世界第三大产业。2009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²将旅游业定位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在“十一五”阶段所奠定基础上，未来几年，伴随中国经济社会进一步发展、大众消费能力加快提升、各类危机影响减缓、产业地位进一步提升，旅游业发展环境将持续优化，功能将进一步释放，旅游业进入战略性发展机遇期，对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都具有战略性关联带动作用。

（二）市场规模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和消费需求提升，旅游成为国民重要生活方式和“大众消费”重要载体。旅游业总产值占全球服务业总产值的 1/3 左右，我国只占 1/6 左右；全球旅游业总产值占 GDP 的比重已经超过 10%，

² 数据来源：国务院网站

我国只占 5% 左右，这说明我国旅游行业存在较大的潜力发展空间。³

从 2006 年到 2010 年，中国国内旅游人数从 13.9 亿人次增长到 21.0 亿人次，增加了 51.1%。到 2015 年，中国国内旅游人数预计达到 33 亿人次，国内居民人均出游率将上升到 2 次以上，旅游消费将相当于居民消费总量的 10%。伴随世界经济温和回升和中国经济稳定恢复，以及更加注重消费和民生的战略性结构调整，预计“十二五”期间旅游消费需求将进一步提升。

“十一五”期间(截止到 2009 年底)，中国入境旅游人数年均增长率为 0.82%，入境过夜人数年均增长率为 0.63%，旅游外汇收入年均增长率为 4.55%；出境旅游人数年均增长 10.94%；国内旅游人数年均增长 11.90%，国内旅游收入年均增长 15.78%。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5.44%，旅游就业人数年均增长 10.08%，居民出游率年均增长 10.86%。⁴

云南省幅员辽阔，人文、历史和自然旅游资源极为丰富，随着昆明、大理、丽江的旅游热度逐年提升，进入云南省的游客数额每年都有大幅度的增加。随着经济的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越来越多的居民有了旅游的需要。我国庞大的人口将源源不断的提供旅游客源，将长期促进我国旅游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三）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特征

旅游娱乐产业是综合服务性行业，服务产品的特征和强大的产业关联性决定了旅游产业与一般的生产性产业有很大不同。旅游业具有依赖性，旅游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家宏观环境，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多重因素。旅游业的依赖性决定了它是一个较为敏感和脆弱的行业，也是风险性较大的行业，旅游业普遍面临的风险包括：国际经济环境风险、国内宏观环境风险、突发性灾害风险等。

2、市场风险特征

国内外自然、经济、社会、政治、政局动乱、战争、国际关系不稳定等突发事件的发生都会引起的旅游市场需求的变化，带来市场风险。如 1998 年亚洲金融危机、“9·11”事件、SARS 疫情、金融危机等导致大区域旅游市场风险的发生；四川 5.12 地震等等自然灾害，会使得旅游市场实际收益严重偏离预期收益。

³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这些由突发事件引起的市场风险属于系统风险，一般难以回避和消除。

但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科技、信息、通讯等技术的快速发展，生活理念、探新求异精神需求的不断变化，较大的旅游消费需求弹性，使得旅游者的旅游偏好呈现出多样多变的特性，而旅游产品更新变化的有限性和滞后性，容易引起旅游目的地供给与需求矛盾的市场风险。

3、政策风险特征

国家近年来相继出台相关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政策，深化旅游业改革开放，放宽旅游市场准入，打破行业、地区壁垒，简化审批手续，鼓励社会资本公平参与旅游业发展，鼓励各种所有制企业依法投资旅游产业。各地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相继出台的重要举措逐步到位，支持旅游业发展的政策效应持续显现，未来旅游经济运行总体向好的基本格局不会发生改变。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经营的世界恐龙谷景区是一个以“中国云南禄丰恐龙国家地质公园”世界级的恐龙化石资源为依托，按国家AAAAA旅游区标准建造的，集遗址保护、科普科考、观光游览和休闲娱乐于一体的4A级旅游景区。其中，中国禄丰恐龙谷遗址馆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恐龙遗址馆。恐龙谷景区所在地禄丰是迄今世界上出土恐龙化石最丰富、最完整、最古老、最原始的地区之一，是中国恐龙的原乡。目前，在该行业与公司形成一定竞争的国内企业主要为：（1）常州中华恐龙园。该公司是一家以恐龙为主题的综合性主题游乐园，位居中国第四位。（2）山东诸城恐龙国家地质公园。该公司同时拥有恐龙骨骼化石、恐龙蛋化石和恐龙脚印化石地区，并拥有恐龙化石长廊和化石隆起带等世界规模最大的恐龙化石群。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第一，景区优势。公司经营的世界恐龙谷出土的是中国境内最完整、最古老、最原始的化石，是中国恐龙的原乡，出土的恐龙骨架数量之多创造了一项吉尼斯世界纪录。相对比其他恐龙公园，世界恐龙谷的恐龙化石展品历史更悠久，种类更丰富，包括观光猎奇、科普体验、文化休闲等三大功能，满足游客对于游乐园的多元化需求。

第二，地理优势。公司经营的世界恐龙谷景区位于云南楚雄禄丰县境内，昆

明以西 60 公里处，距楚雄 80 公里，距禄丰县城 25 公里，位于昆明与大理中间，可绑定至“昆明-大理-丽江”黄金自驾游路线，游客数量有较大保证。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现阶段的前五名客户均为云南省内或昆明市的旅行社或旅游公司，其它地区的游客数量相对较少。景区营销渠道的建设一直是公司的弱项，未来公司将以此为重点，补充并完善营销团队，加强营销渠道的建设，努力开拓市场，进一步扩大景区在周边地区的影响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有限公司创立于2005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在设立初期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2005年03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通过决议，选举王铨根、濮耀胜、鲁新潮、杨仕达、傅燕5人为有限公司董事，组成董事会。选举王传金、王松江、陈建永3人为监事，组成监事会。公司变更住所、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部分股东会、董事会存在会议记录不完整的情况；有限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未有明确规定；有限公司监事会未形成书面的监事会工作报告。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高管层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14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4年度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选举卢亚群、王铨根、李磊、濮耀胜和李金平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王传金、宋裴为公司监事，与职工选举产生的监事李昌鹏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4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2014年11月18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王传金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2014年12月9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决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公司上述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

履行其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法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先后制订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较为规范，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三会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会议和3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一) 2006年6月2日, 禄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禄发改字【2006】59号《企业投资建设项目备案通知》, 对于侏罗纪世界旅游区建设项目准予备案。2007年12月10日, 云南省环境保护局出具云环许准【2007】279号《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认定禄丰县侏罗纪世界旅游区协调建设指挥部申请报批的《侏罗纪世界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国家及云南省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规定, 对于此项目准予行政许可。

(二) 公司目前拥有的游乐设施“鱼龙击水”、“恐龙骑士”、“飞龙秋千”、“龙卷风暴”、“飓风飞椅”“波浪翻滚”均拥有由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颁发的“游乐设施安全检验合格证”, 同时云南省特种设备安全检测研究院和楚雄州质量技术监督局依法对以上设施进行了年检。

(三) 云南省禄丰县国家税务局于2012年2月21日至3月26日对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进行了检查, 并出具了禄国税处【2012】5号《税务处理决定书》, 决定书认定2007年有限公司应补缴902,520.00元、2008年应补缴84,272.04元、2009年应补缴131,241.45元、2010年应补缴116,240.25元, 并要求有限公司自滞纳税款之日起, 按照日万分之五缴纳滞纳金, 同时自收到决定书15日内到税务机关办理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入库手续。有限公司已经按照税务机关要求按期履行了相应的缴纳义务, 在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禄丰县国税局认定2007年补缴902,520元是由于2007年公司取得国家财政性补贴和税收返还收入合计5,014,000元, 公司分别在2008年和2010年按照15%优惠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税务机关认定公司应缴纳33%的企业所得税, 所以要求公司补缴合计902,520元税款。2008年公司应补缴84,272.04元税款是因为公司有61,813.61元增值税款在“其他业务支出”中列支, 所以应补缴企业所得税9,272.04元。另外, 公司有500,000元商业保险在营业费用中列支, 所以应补缴企业所得税75,000元。2008年合计应补缴企业所得税84,272.04元。2009年应补缴131,241.45元是因为公司有350,000元商业保险在营业费用中列支, 所以应补缴企业所得税52,500元。另外, 公司支付给旅行社佣金524,943元在税前扣除, 由于公司与相关旅行社没有书面合同, 所以上述税前抵扣不予认可, 应补缴78,741.45元, 合计应补缴131,241.45元税款。2010年应补缴116,240.25元是因为公司有350,000元商业保险在营业费用中列支, 所以应补缴企业所得税52,500元。另外, 公司支付给旅行社佣金424,935元在税前扣除, 由于公司与相关旅行社没有书面合同, 所以上述税前抵扣不予认可, 应补缴63,740.25元,

合计应补缴 116,240.25 元税款。

（四）国务院颁布的《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和国土资源部颁布的《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实施办法》中均对于通过发展旅游观光而对古生物资源进行开发利用没有禁止性规定。

根据国土资源部颁布的《古生物化石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国土资源部主管全国古生物化石的管理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古生物化石的管理和监督工作。”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颁布实施的《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恐龙化石保护条例》，该条例第 24 条规定：自治州人民政府鼓励利用自治州行政区域内的恐龙化石资源开展科学研究、文化交流、科普宣传和旅游观光等活动。公司相关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楚雄州人民政府颁布实施的《楚雄彝族自治州恐龙化石资源管理规定》第七条规定：“在本州行政区域内发现的恐龙化石资源，州人民政府可以委托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进行统一开发和保护。所出土的恐龙化石应当集中进行收藏、保存和管理，并统一对外开展科研、宣传、展示、教育活动。”

另外，在 2004 年 11 月恐龙谷项目启动前，当时项目投资方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省楚雄州人民政府签订《楚雄州恐龙化石资源开发利用合同》，约定楚雄州境内所有恐龙化石资源由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独家开发经营。

2004 年 11 月，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禄丰县人民政府签订《中国禄丰恐龙城项目开发合同》，约定：“禄丰县人民政府代表国家拥有全县境内全部化石的所有权、管理权和保护权，监督配合金时代集团、轻纺城建设公司对化石资源进行保护性开发和经营”；“金时代集团、轻纺城建设公司拥有中国禄丰恐龙城的独家开发经营权，拥有禄丰县境内全部恐龙化石（含禄丰恐龙馆、大洼恐龙山等的恐龙化石资源）的免费使用权，双方确认使用权含以下内容：依法对恐龙化石的挖掘、复制、展示、对外展览及相关产品的生产等。使用期限为 50 年，起始日为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

2006 年 03 月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禄丰县人民政府签订《中国禄丰恐龙城项目开发合同》补充协议（一期项目），约定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拥有楚雄境内全部恐龙化石的免

费使用权，该使用权包括依法对恐龙化石的独家挖掘、复制、展示，对外展览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

2010年02月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与禄丰县人民政府签订《中国禄丰恐龙城项目开发合同》补充协议二，约定将楚雄境内恐龙化石使用权转移至有限公司。据此公司拥有了楚雄境内恐龙化石资源的使用权。

综上，公司恐龙化石资源来源合法。

另外，公司恐龙文化主题公园建设期间取得了建设部门立项批复、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公司嘉年华游乐项目运营时公司取得特种设备检验合格证，由于公司在主题公园建设期间并不属于国有控股及参股企业，在主题公园建设期间，公司遴选建设施工单位并没有采用招投标形式，施工单位具有施工单位国家一级资质，建设阶段不存在发生意外事故的风险，不存在收到处罚的情形。2007年12月10日，云南省环保局出具云环许准【2007】279号《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相关项目符合国家及云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申请的规定，准予项目建设。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游艺机收入”，其为公司在园区内经营小型游乐设备所得，公司在园区内设置小型游艺设备进行经营目前并未取得《文化经营许可证》，公司今后不再从事该小型游艺设备经营，相关小型游艺设备计划全部对外出售，目前正在处置中。同时2014年1月5日，楚雄州禄丰县文化体育局出具《证明》，证明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违反文化法律、法规的行为。2015年3月31日，世博投资出具《承诺》：世博投资知悉公司未取得文化经营许可证，为保证挂牌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对于由于以上情形给公司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及罚金，世博投资同意与公司目前另一股东向公司承担相应金额。同日世博集团出具《承诺》：世博集团知悉公司未取得文化经营许可证，对于由于以上情形给公司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及罚金，为保证挂牌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世博集团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意当公司目前两股东不向公司承担相应金额情况下，向公司承担相应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不涉及罚款支出，具体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023,051.81	754,87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023,051.81	754,872.00
对外捐赠			113,424.00

其他			100.00
合计		7,023,051.81	868,396.00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要素、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总共拥有三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证信息如下：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土地使用权人	使用面积（平方米）	编 号
有限公司	14408.31	禄国用（2014）第 218111 号
有限公司	317073.00	禄国用（2014）第 218112 号
恐龙谷度假村	271577.00	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

房产证		
所有权人	建筑面积（平方米）	编 号
有限公司	2236.63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39
有限公司	3711.47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37
有限公司	1394.56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44
有限公司	1447.35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41
有限公司	133.85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45
有限公司	510.05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43
有限公司	2030.07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38
有限公司	840.48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41
有限公司	328.33	禄房权证 2008 字第 00023942

2014 年 07 月 14 日，恐龙谷度假村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禄丰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

押合同》，约定以恐龙谷度假村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对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07 月 17 日至 2017 年 07 月 14 日借款合同的主债权进行抵押担保，其最高债权余额为 73,184,550.00 元。该国有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14,636.91 万元，目前该土地使用权已经办理抵押登记。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目前担保债权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下设策划部、营销部、计调部、办公室、财务部、接待部、物管部、安保部、展馆部、游乐部、质监培训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是：园艺博览，展览展销，花卉生产贸易，旅游及旅游资源开发。人才业务培训，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专营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二级企业名称如下：

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昆明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100%	主办国际（国内）展览会、博览会及各型会议、物业管理及场馆租赁，旅游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国际（国内）展览会、博览会及各型会议、物业租赁

			餐饮、仓储、停车场、体育健身、汽车、家俱、五金交电、化工、百货、针纺织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普通机械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珠宝玉石及制成品，工艺美术品、糖、烟、酒、副食品、其他食品、农副产品、办公文具用品的经营，（限下属昆明国际会展中心酒店凭许可证经营：酒店、美发美容），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公共关系活动、印刷、打字、复印、电脑刻字、门牌制作，计算机及软件开发。	
2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7.37%	景区景点的投资、经营及管理，园林园艺产品展示，旅游房地产投资，生物产品开发及利用，旅游商贸，旅游商品设计、开发、销售，旅游服务（景区导游礼仪服务、园区旅游交通服务、摄影摄像服务和照相业务），游乐场经营，餐饮经营服务，婚庆服务，会议及会务接待，度假村开发经营，广告经营、会展、旅游咨询，文化产品开发，旅游商品开发，进出口业务。	旅游交通、房地产、酒店（住宿及餐饮）、世界园艺博览园园区门票、园区物业租赁
3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100%	投资管理。对房地产、旅游、园林园艺、酒店、广告、交通建设、高新技术、生物制品、药业等行业进行投资；国内外贸易（不含管理商品）；投资顾问、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房地产）；企业市场调研服务；房屋租赁；机电产品（含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	投资咨询

4	昆明饭店有限公司	100%	酒店管理, 文化娱乐, 住宿, 餐饮 (中西餐), 冷饮, 加工、销售烘烤类糕点, 体育健身, 桑拿, 停车, 美容美发, 糖、烟、酒、茶及副食品的批发、零售和代购, 工艺品(不含金银饰品)、日用百货、小五金家电零售, 珠宝、玉器、金银饰品及旅游产品的销售。	酒店 (住宿及餐饮)
5	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6.67%	景区景点的投资、经营和管理, 旅游房地产投资, 旅游商贸, 旅游商品设计、开发、销售, 旅游服务(景区导游礼仪服务、旅游交通服务、摄影摄像服务和照相业务), 餐饮, 娱乐、会展、会议、广告, 度假村开发经营, 旅游咨询, 生物资源开发及利用。	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遗产)景区门票、浏览车、精品客栈
6	大理世博城开发有限公司	100%	旅游项目投资、开发及经营;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与配套服务;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产业投资; 国内贸易。	房地产业务(目前正处于项目开发期)
7	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5%	从事国家公园开发建设与管理; 景区景点开发经营; 旅游运输、餐饮、住宿、娱乐、旅游商品经营; 旅游接待、旅游咨询服务; 旅游文化传媒及旅游电子商务; 旅游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丽江老君山国家公园门票、索道、浏览车、飞拉达铁索攀登(攀岩)、精品小客栈。
8	腾冲石墙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90%	温泉洗浴场馆筹建, 旅游景区景点开发及经营管理, 旅游房地产开发经营, 会务展览, 旅游产品(不含翡翠及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 房屋租赁。	房地产业务(目前正处于项目开发期)
9	云南腾越翡翠城有限公司	67%	翡翠及其它工艺品批发、加工、销售; 货物进出口; 旅游接待、旅游景区景点的开发和经营; 旅游房地产开发; 市场经营、管理服务; 园	房地产业务(目前正处于项目开发期)

			林绿化工程；景观石销售；城镇绿化苗、花卉种植、销售。	
10	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6.25%	旅游景区、景点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管理；健身运动；旅游服务用品和纪念品批发零售；旅游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房地产、期货），企业形象策划及咨询；五金工具，文化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农副土特产品，机电产品，家具的批发、零售；副食品、烟、酒、糖、茶，工艺美术品，花卉、零售，种养殖业，照相器材，汽车租赁，汽车维护保养。	轿子雪山门票、索道、浏览车
11	梁河县龙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建筑工程设备租赁。	房地产业务
12	云南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	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广告代理业务，承办会议，代办飞机、火车、汽车票业务，会务会展业务，对房地产业、旅游业的投资；游客招徕和旅游业务咨询；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矿产品，百货，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代销代购；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期货，房地产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农副土特产品。	国外、内旅游组织团队
13	昆明世博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旅游房地产投资开发；旅游景区、园林园艺、酒店、餐饮、游乐设施、广告、交通、高新技术、生物制品、药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市场调研服务；国内外贸易（不含管理商品）、机电产品销售；庆典、会议、	房地产业务（目前正处于项目开发期）

			展览、文化艺术交流、演艺策划及服务；物业租赁及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14	云南世博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00%	旅游文化产业的资源开发；饭店（酒店）业、旅行社业、景区景点业、餐饮业、旅游交通业的投资开发与经营；旅游商品研发投资；旅游节庆、会展、体育赛事、文化演艺产品开发；旅游文化项目策划、规划、建设、管理、投资、融资、担保，旅游文化广告、旅游文化体育地产开发及物业租赁；文化艺术服务、网络艺术服务、文化休闲娱乐服务；文化体育用品、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传媒服务

其中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为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059，其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业务性质
1	云南世博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相关产业的开发
2	云南世博园艺有限公司	园林园艺的规划、设计、研究及咨询服务，园林绿化施工、苗木、花卉、种子生产与经营等
3	昆明世博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垃圾清运
4	昆明世博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
5	云南省丽江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社团经营
6	云南世博旅游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景区的投资开发和管理；旅游咨询、策划；景区筹建、经营管理
7	昆明世博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健身场地租赁；运动器材、工艺美术品销售
8	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旅游客运；汽车零配件，车辆对外服务等
9	云南世博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住宿、餐饮等

10	云南世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出租、租赁
11	云南旅游酒店管理有公司	酒店经营、酒店管理

股份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是：公园经营，实业投资；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凭有效的《许可证》、《资质证》开展生产经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旅游投资集团公司，其投资控制云南省内诸多旅游类企业，但股份公司是唯一一家经营以恐龙化石为元素的主题公园旅游企业。

从股份公司经营地域定位来看，股份公司经营的主题公园世界恐龙谷位于云南楚雄禄丰县境内，昆明以西 60 公里处，“昆明-大理-丽江”黄金旅游线-安楚高速公路，距楚雄 80 公里，距禄丰县城 25 公里，位于昆明与大理中间，公司经营地域定位为依托昆明市，以及昆大旅游黄金线。

从产品来看，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从事旅游行业的企业包括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其中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旅游交通、房地产、酒店（住宿及餐饮）、世界园艺博览园园区门票、园区物业租赁；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遗产）景区门票、游览车、精品客栈；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丽江老君山国家公园门票、索道、游览车、飞拉达铁索攀登（攀岩）、精品小客栈；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轿子雪山门票、索道、游览车。

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与以上旅游企业相比具有独特性。首先公司提供旅游产品是依托禄丰恐龙化石这一世界唯一的化石资源，这一资源具有独特性、不可复制性和较高的知名度，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均以禄丰恐龙化石为基础，这样就保证了公司旅游产品的独特性。其次恐龙谷主题公园包括恐龙化石博物馆和游乐设施，其中游乐设施均以恐龙为主体元素，如“鱼龙击水”、“飞龙秋千”、“龙卷风暴”、“波浪翻滚”、“恐龙骑士”、“飓风龙椅”，公司旅游产品兼具有科普性和娱乐性，其中科普性主要满足于向游客普及古生物学知识，对于具有一定古生物学知识以及古生物学研究学者来说，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更具不可替代性。

从市场定位来看，由于股份公司产品的独特性，公司市场主要定位在年轻人旅游消

费群体以及云南省内亲子游旅游消费群体。

综上，从区域定位、产品定位以及市场定位来看，股份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旅游企业相比具有明显区别，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近似业务的情形。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4 年 12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作为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 1、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 2、本公司在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 3、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其他应收款余额 36,000,000.00 元。与公司关联方楚雄金时代房地产公司存在其他应收款余额 1,898,692.59 元，该往来款已于 2013 年结清。

2014 年 11 月，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承诺，保证今后也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股 东	任 职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铨根	副董事	5,390.00	49.00
合 计	-	-	5,390.00	49.00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按法律规定，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所有股东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企业任职	兼职企业与公司关系
卢亚群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股份公司控股股东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绍兴中国经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绍兴县城城中村改造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楚雄金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金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控制企业投资的其

王铎根			他企业
	北京鼎金翔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控制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
	绍兴博思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独资企业
	太原京丰铁路电务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福建伊时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担任该公司董事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姜明良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王传金	云南金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股东控制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人员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董事、副董事长王铎根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副董事长王铎根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80%
2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4,390.00	29.27%
3	宁波博思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98%
4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3,438.00	9.55%
5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2%
6	福建伊时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8.28%
7	绍兴博思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10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08年12月-2013年10月	王铨根、濮耀胜、姜明良	董事会改选
2013年11月-2014年11月	卢亚群、王铨根、葛宝荣、濮耀胜、董绍学	董事会改选
2014年11月至今	卢亚群、王铨根、李磊、濮耀胜、李金平	2014年11月18日，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卢亚群、王铨根、李磊、濮耀胜、李金平为公司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近两年及一期监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08年12月-2013年10月	王传金、傅燕、李昌鹏	监事会改选
2013年11月-2014年11月	李磊、王传金、李昌鹏	监事会改选
2014年11月至今	宋裴、王传金、李昌鹏	2014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宋裴、王传金，新增职工代表监事李昌鹏。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变动原因
2008年12月-2013年10月	濮耀胜	-	-	-	-
2013年11月-2014年11月	濮耀胜	-	-	-	-
2014年11月至今	濮耀胜	李金平、姜明良、梁永滨	江训彦	江训彦	2014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濮耀胜为总经理，李金平、姜明良、梁永滨为副总经理，江训彦为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283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0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母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与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 出资比例 (%)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5-12 月	1-4 月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楚雄州 禄丰县	2,000.00	100%	是	是	是	是
楚雄金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孙公司	有限公司	楚雄州 禄丰县	100.00	100%	否	否	是	是

2013 年 3 月 1 日，取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恐龙谷度假村 100% 股权，视同该子公司从设立起就被母公司控制，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2013 年 4 月 25 日，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转让其全资子公司（即恐龙谷孙公司）楚雄物业 100% 股权，该孙公司 2013 年 5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将收购恐龙谷度假村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由于恐龙谷度假村尚未开始经营，主要经营业务为建设运营二期项目，目前度假村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主要为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二期项目的政府补助等，该事项对资产负债表存在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度假村的收入主要为其子公司物业公司的收入，度假村未产生收入及利润，所以该事项对利润表的影响较小。

该事项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具体如下：若模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012 年末、2013 年末的总资产影响数分别为 50,348,544.97 元、-10,222,796.91 元，影响比例分别为 15.06%、-2.94%，主要为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总负债影响数分别为 30,032,344.77 元、65,531,613.00 元，影响比例分别为 13.66%、43.38%，主要为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净资产影响数分别为 20,316,200.20 元、-75,754,409.91 元，影响比例分别为 17.75%、-38.58%。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收入影响数分别为 2,115,984.40 元、440,000.00 元，影响比例分别为 4.07%、1.01%，收入均为子公司物业公司收入，度假村无经营活动；净利润的影响数分别为 166,617.41 元、-325,251.11 元，影响比例分别为 1.00%、-5.25%。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26,564.05	29,786,242.40	11,549,69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7,800.00	705,5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7,744.13	920,073.58	997,927.50
预付款项	6,120,000.00	5,247,653.60	8,911,285.00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1,789.30	570,000.00	43,680,495.61
存货	79,434.43	94,130.41	111,148.4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195,531.91	37,335,899.99	65,956,048.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800,597.29	201,950,816.10	211,060,263.73
在建工程	24,491,723.42	23,744,579.87	28,153,612.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2,378,793.22	73,653,846.98	78,700,272.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0,052.92	501,177.92	691,87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46.93	35,567.76	60,02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239,613.78	299,885,988.63	318,666,045.03
资产总计	310,435,145.69	337,221,888.62	384,622,093.85

资产负债表（合并-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57.10	51,584.60	408,196.09
预收款项	106,070.00		12,540.00
应付职工薪酬	309,050.92	659,748.17	749,202.36
应交税费	147,300.41	-1,075,632.82	2,314,429.40
应付利息	33,666.67	72,370.84	
应付股利		2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6,257,213.90	511,587.54	77,419,958.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904,859.00	63,219,658.33	130,904,325.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375,484.00	87,375,484.00	28,461,6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375,484.00	153,375,484.00	118,961,600.00
负债合计	180,280,343.00	216,595,142.33	249,865,925.88
股东（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499,541.61	5,548,720.41	4,878,763.98
未分配利润	13,655,261.08	5,078,025.88	43,877,403.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0,154,802.69	120,626,746.29	134,756,167.9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154,802.69	120,626,746.29	134,756,167.97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310,435,145.69	337,221,888.62	384,622,093.85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88,806.62	28,633,886.53	7,643,579.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7,800.00	705,5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7,744.13	920,073.58	997,927.50
预付款项	1,620,000.00	538,653.60	4,252,285.00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1,789.30	670,000.00	56,437,368.92
存货	79,434.43	94,130.41	84,017.4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857,774.48	31,741,320.12	70,120,678.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353,646.39	20,353,646.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718,500.64	201,860,462.85	210,957,878.40
在建工程			6,813,755.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435,646.62	44,211,680.62	45,648,682.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0,052.92	501,177.92	691,87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46.93	50,567.76	40,683.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076,293.50	266,977,535.54	264,152,870.22
资产总计	271,934,067.98	298,718,855.66	334,273,548.88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57.10	51,584.60	408,196.09
预收款项	106,070.00		12,540.00
应付职工薪酬	309,050.92	659,748.17	749,202.36
应交税费	147,126.77	-1,099,395.93	1,003,950.98
应付利息	33,666.67	72,370.84	
应付股利		2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4,605,875.12	48,860,248.76	74,298,09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253,346.58	111,544,556.44	126,471,981.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61,6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000,000.00	66,000,000.00	93,361,600.00
负债合计	141,251,556.81	177,544,556.44	219,833,581.11
股东（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353,646.39	353,646.3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432,886.49	5,482,065.29	4,843,996.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95,978.29	5,338,587.54	43,595,970.99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682,511.17	121,174,299.22	114,439,967.77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271,934,067.98	298,718,855.66	334,273,548.88

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688,623.00	44,106,244.00	54,075,657.01
其中：营业收入	33,688,623.00	44,106,244.00	54,075,657.01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15,735,476.42	22,026,146.82	21,590,752.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6,119.31	740,517.80	1,420,476.47
销售费用	1,549,967.52	1,670,909.16	1,888,241.03
管理费用	2,569,915.58	2,968,241.82	3,758,849.78
财务费用	1,546,968.80	3,833,734.57	5,220,562.03
资产减值损失	84,724.15	1,207,968.90	132,074.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200.00	12,300.00	-294,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700.00	-588,67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8,951.22	11,082,348.49	19,770,200.90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4	4,214,639.83	3,224,583.26
减：营业外支出		7,023,051.81	868,39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8,951.26	8,273,936.51	22,126,388.16
减：所得税费用	1,710,894.86	2,403,358.19	5,330,690.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8,056.40	5,870,578.32	16,795,697.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28,056.40	5,870,578.32	16,795,697.66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66	0.0834	0.25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66	0.0834	0.254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	9,528,056.40	5,870,578.32	16,795,697.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9,528,056.40	5,870,578.32	16,795,697.66
少数股东综合收益			

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688,623.00	43,666,244.00	51,959,672.61
其中：营业收入	33,688,623.00	43,666,244.00	51,959,672.61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15,735,476.42	22,026,146.82	21,590,752.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6,119.31	717,673.80	1,301,981.34
销售费用	1,532,045.52	1,670,909.16	1,888,241.03
管理费用	2,488,484.74	2,331,091.34	2,256,544.73
财务费用	1,551,166.09	3,924,269.72	5,263,059.48
资产减值损失	184,724.15	1,425,509.79	10,702.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200.00	12,300.00	-294,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7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4,106.77	11,582,943.37	19,353,890.88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4	4,185,229.83	3,213,184.24
减：营业外支出		7,023,051.81	768,29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4,106.81	8,745,121.39	21,798,779.12
减：所得税费用	1,725,894.86	2,364,436.33	5,169,698.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8,211.95	6,380,685.06	16,629,080.2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66	0.0916	0.25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66	0.0916	0.252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	9,508,211.95	6,380,685.06	16,629,080.25

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65,509.00	44,171,557.92	54,199,623.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8,388.24	73,273,122.65	21,727,70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73,897.24	117,444,680.57	75,927,333.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2,048.17	1,818,399.38	21,821,799.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9,551.29	7,154,263.52	7,062,694.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0,574.13	5,271,329.80	10,181,026.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8,092.91	2,354,153.20	4,103,96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0,266.50	16,598,145.90	43,169,48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3,630.74	100,846,534.67	32,757,85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81,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300.00	6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4,534.05	47,149,915.97	27,047,453.3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13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4,534.05	67,459,052.56	27,047,45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234.05	-67,394,052.56	-27,047,45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45,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0,000.00	89,000,000.00	20,000,000.00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80,500,000.00	3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90,075.04	23,715,931.96	5,251,36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90,075.04	104,215,931.96	39,751,36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90,075.04	-15,215,931.96	-19,751,36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59,678.35	18,236,550.15	-14,040,962.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86,242.40	11,549,692.25	25,590,65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6,564.05	29,786,242.40	11,549,692.25

现金流量表（合并-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28,056.40	5,870,578.32	16,795,697.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724.15	1,207,968.90	132,074.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77,187.81	11,141,919.75	11,523,148.97
无形资产摊销	1,275,053.76	1,835,947.92	1,432,710.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125.00	567,592.08	4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61,653.45	754,87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200.00	-12,300.00	294,5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1,370.87	3,788,302.80	5,251,361.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700.00	588,67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95.98	17,018.05	22,992.18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405.09	40,025,400.07	33,616,413.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89,511.68	-31,916,243.70	-37,107,418.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3,630.74	40,676,514.08	32,757,852.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26,564.05	29,786,242.40	11,549,692.2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9,786,242.40	11,549,692.25	25,590,654.4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59,678.35	18,236,550.15	-14,040,962.17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65,509.00	43,731,256.77	52,083,63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3,730.45	77,429,440.50	28,041,38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69,239.45	121,160,697.27	80,125,02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8,324.53	61,980.93	20,745,215.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9,354.20	7,154,263.52	6,970,094.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8,774.43	5,259,041.52	10,058,161.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476.66	2,145,500.21	9,426,22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34,929.82	14,620,786.18	47,199,69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34,309.63	106,539,911.09	32,925,32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81,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300.00	1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7,390.50	47,317,296.38	19,006,921.2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7,390.50	67,317,296.38	19,007,22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090.50	-67,305,296.38	-19,007,22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45,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0,000.00	89,0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83,361,600.00	3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90,075.04	23,715,931.96	5,251,36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90,075.04	107,077,531.96	39,751,36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90,075.04	-18,077,531.96	-19,751,36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11,855.91	21,157,082.75	-5,833,257.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00,662.53	7,643,579.78	13,476,83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88,806.62	28,800,662.53	7,643,579.78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往来款	5,710,626.36	6,281,040.27	18,279,928.18
政府补助	150,000.00	3,271,600.00	3,213,184.24
土地出让金返款		61,575,484.00	
存款利息	47,761.84	144,701.36	223,197.98
赔偿款		2,000,000.00	
其他	0.04	297.02	11,399.02
合计	5,908,388.24	73,273,122.65	21,727,709.4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费用	1,664,733.14	2,164,020.07	3,911,561.82
银行手续费	43,359.77	190,133.13	192,398.19
合计	1,708,092.91	2,354,153.20	4,103,960.01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08,211.95	6,380,685.06	16,629,080.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724.15	1,425,509.79	10,702.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68,931.21	11,905,451.18	11,523,148.97
无形资产摊销	776,034.00	1,437,001.70	1,432,710.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125.00	190,692.08	4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4,076.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200.00	-12,300.00	294,5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1,370.87	3,788,302.80	5,251,361.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7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95.98	-10,112.95	22,992.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181.09	59,978,724.65	34,534,290.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44,535.38	18,511,880.49	-36,814,957.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34,309.63	106,539,911.09	32,925,329.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88,806.62	28,800,662.53	7,643,579.7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800,662.53	7,643,579.78	13,476,837.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11,855.91	21,157,082.75	-5,833,257.83

2014年1-9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5,653,275.80		5,078,025.88	120,626,746.29		120,626,74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5,653,275.80		5,078,025.88	120,626,746.29		120,626,746.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68,529.44		8,577,235.20	9,528,056.40		9,528,056.40
(一) 净利润							9,528,056.40	9,528,056.40		9,528,056.4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 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 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 计							9,528,056.40	9,528,056.40		9,528,056.4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50,821.20	-950,821.20				
1、提取盈余公积				950,821.20	-950,821.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6,499,541.61	13,655,261.08	130,154,802.69		130,154,802.69	

2013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东)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20,000,000.00			4,878,763.98		43,215,375.83	134,094,139.81	134,094,139.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0	20,000,000.00			4,878,763.98		43,215,375.83	134,094,139.81	134,094,139.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000,000.00	-20,000,000.00			669,956.43		-38,137,349.95	-13,467,393.52	-13,467,393.52
(一) 净利润							6,532,606.48	6,532,606.48	6,532,606.4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 计							6,532,606.48	6,532,606.48	6,532,606.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00,000.00	-20,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4,000,000.00						44,000,000.00		4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669,956.43	-44,669,956.43	-44,000,000.00			-44,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69,956.43	-669,956.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000,000.00	-44,000,000.00		-44,0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5,548,720.41	5,078,025.88	120,626,746.29			120,626,746.29

2012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31,830,917.02	97,830,917.02		97,830,917.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0						31,830,917.02	97,830,917.02		97,830,917.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4,878,763.98		11,384,458.81	36,263,222.79		36,263,222.79
(一) 净利润							16,263,222.79	16,263,222.79		16,263,222.7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16,263,222.79	16,263,222.79		16,263,222.7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878,763.98	-4,878,763.98				
1、提取盈余公积				4,878,763.98	-4,878,763.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20,000,000.00		4,878,763.98	43,215,375.83	134,094,139.81			134,094,139.81

2014年1-9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353,646.39			5,482,065.29		5,338,587.54	121,174,29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353,646.39			5,482,065.29		5,338,587.54	121,174,299.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50,821.20		8,557,390.75	9,508,211.95
(一)净利润							9,508,211.95	9,508,211.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 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 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 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 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9,508,211.95	9,508,211.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950,821.20		-950,821.20	
1、提取盈余公积					950,821.20		-950,821.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353,646.39			6,432,886.49		13,895,978.29	130,682,511.17

2013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4,843,996.78		43,595,970.99	114,439,967.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0				4,843,996.78		43,595,970.99	114,439,967.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0,000.00	353,646.39			638,068.51		-38,257,383.45	6,734,331.45
(一)净利润							6,380,685.06	6,380,685.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353,646.39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353,646.39					6,380,685.06	6,734,331.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44,000,000.00							44,000,000.00

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4,000,000.00							4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38,068.51		-44,638,068.51		-44,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38,068.51		-638,068.5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000,000.00		-44,0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353,646.39		5,482,065.29		5,338,587.54		121,174,299.22

2012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31,810,887.52	97,810,88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0						31,810,887.52	97,810,887.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3,996.78		11,785,083.47	16,629,080.25
(一)净利润							16,629,080.25	16,629,080.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16,629,080.25	16,629,080.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843,996.78		-4,843,996.78	
1、提取盈余公积					4,843,996.78		-4,843,996.7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4,843,996.78		43,595,970.99	114,439,967.77

注：下文引用的财务数据，如未经说明，均为合并报表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即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3）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3.2 合并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对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调整，以调整后的子公司报表为编制基础。编制时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指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0.5
1-2 年	5.00
2-3 年	10.00
3-4 年	2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库

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低值易耗品

按照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b、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c、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

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8、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	25-40	2.38-3.8
机器设备	5	3-10	9.50-31.67
运输设备	5	10	9.5
电器及影视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5	3-5	19.00-31.67
其他	5	3-10	9.5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0、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高速公路广告牌制作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

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务法核算。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2、收入确认核算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b、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门票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在门票销售、游客入园后，主要风险和报酬在游客通过闸口入园后得以转移；门票收入金额能可靠计量，且款项能及时收到；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公司属于旅游行业，公司门票收入、旅游体验收入、游艺机收入及停车场收入为景区经营收入。景区经营收入确认时点为：游客进入园区、享受服务之后，相关凭据流转至财务部门。其中：门票销售有多种方式，凭据流转方式不同。①签约单位：接待部核对签约单位人员递交的接待单上协议价格、入园人数进行核对→售票处确认，并在接待单上签字确认已收款→入园检票处核对人数放行，并在接待单上签字确认。每日营业结束，接待部将接待单送交财务部门。②旅行社游客计调部对旅行社发来的行程单前往人数、购票金额等核对并盖章确认，签署优惠购票金额→售票处确认收费，开具一式两联

的签单凭据，其中一联给旅行社，另一联送交财务部→入园检票处核对人数放行。每日营业结束，售票处将签单凭据送交财务部门。③内部接待：接待部核对公司领导签署的内部接待单接待人数、优惠金额、签发时间及公司公章→售票处确认，并在接待单上签字确认已收款→入园检票处核对人数放行，并在接待单上签字确认。每日营业结束，接待部将接待单送交财务部门。④网络订票：同程网在每日9点以前将订票客户单传真到计调处→计调处核对订单盖章确认→售票处核对订单与游客手机信息一致，出售优惠票→游客持票入园。每日营业结束，售票处将售票清单送交财务部。⑤散客：散客自行到售票处购买全额票，持票入园。每日营业结束，售票处将售票清单送交财务部。

物管费收入及特许经营收入收入确认时点为：向客户提供相关服务后，根据合同约定价款每月确认一次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每日按照日营业额确认收入，每月结转成本。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公司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除低值易耗品外）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14、政府补助的核算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公司企业所得税按季度预缴，年终汇算清缴；预缴金额与汇算清缴的差额在下一年度进行补缴或抵扣。

（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无。

2、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无。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宋城演艺，股票代码：300144）基本一致。

恐龙谷				宋城演艺（300144）		
指标	2014年度 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4年度 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53.29	50.06	60.07	74.04	70.81	69.65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9	0.08	0.25	0.57	0.55	0.46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0	2.04	6.09	5.62	5.21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7.60	4.59	13.29	9.69	9.72	9.22
指标	2014年9 月30日	2013年12 月31日	2012年12 月31日	2014年9 月30日	2013年12 月31日	2012年12 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71	0.59	0.50	3.20	4.62	6.37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40.40	45.99	55.38	95.95	172.18	133.38
存货周转率	181.32	214.60	197.94	138.50	200.99	156.90
资产负债比率(%)	58.07	64.23	64.96	8.44	7.91	8.33

选择同行业创业板上市公司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宋城演艺，股票代码：300144）。公司的会计政策基本与同行业水平接近。经过财务指标的对比，毛利率、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流动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毛利较高符合行业特点，各期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由于公司主要依赖门票收入，各方面不如同行业公司完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公司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由于公司股本较大。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较大，主要由于公司增资及利润波动的影响。公司的流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接近，存货金额较小，周转率较高，符合行业特点。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可比公司的规模仍存在差距，公司仍处于景区扩建期，资金投入规模仍较大，偿债风险较高。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1,043.51	33,722.19	38,462.21
负债总计(万元)	18,028.03	21,659.51	24,986.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015.48	12,062.67	13,475.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015.48	12,062.67	13,475.62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0	2.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0	2.04
资产负债率(%)	58.07	64.23	64.96
流动比率(倍)	0.71	0.59	0.50
速动比率(倍)	0.71	0.59	0.50
项 目	2014年度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68.86	4,410.62	5,407.57
净利润(万元)	952.81	587.06	1,679.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52.81	587.06	1,679.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34.66	877.26	1,49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34.66	877.26	1,495.83
毛利率(%)	53.29	50.06	60.07
净资产收益率(%)	7.60	4.59	1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45	6.85	1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0.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40	45.99	55.38
存货周转率(次)	181.32	214.60	19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73.36	10,084.65	3,275.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	0.92	0.50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中“股本数”按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本表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采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按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相关规定计算。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平均存货余额=（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改制为股份公司，经模拟测算，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每股净资产为1.18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18元。2014年度1-9月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09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09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26元。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为1.10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10元。2013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08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08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92元。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为2.04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04元。2012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25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25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50元。

（二）财务状况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1-9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407.57万元、4,410.62万元、3,368.86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679.57万元、587.06万元、952.81万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29%、4.59%、7.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1.84%、6.85%、7.45%，毛利率分别为60.07%、50.06%、53.29%，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均盈利，上述指标2013年度较2012年度均出现大幅下降，毛利率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了10.0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降了18.44%，收入受到2013年度团体游客人数明显减少的影响，而营业成本上升了2.02%，基本稳定。净资产收益率随着净利润大幅下降而下降，2013年度较2012年度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所下降，另外由于苗木损失等一次性处置金额较大使得公司2013年度的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公司最近一期上述指标均有所好转，毛利率2014年度1-9月较2013年度上升了3.23个百分点，2014年度1-9月份的净利润已超过2013年度全年，相应的净资产收益率也有所上升。综上，公司盈利能力虽有所下降但公司盈利状况良好。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28.28%、13.31%、31.06%，

2014年1-9月较2013年度提高14.97%，2013年度较2012年度降低17.75%，波动比例较大。

2014年1-9月：净利润较上年增长比例为62.3%，其中：财务费用的减少比例最大，为59.65%，主要为筹资费用减少，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因全年发生额较均衡，2014年1-9月与2013年度可比性较小。营业收入减少23.62%，营业外收入减少96.44%。综上，售净利率提高14.97%合理。

2013年度：净利润较上年降低65.05%，主要变动因素为资产减值损失，较2012年度增加814.61%，系将长期挂账的非工程项目且未决算1,365,275.00元清理至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支出较2012年度增加708.74%，系①入账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建筑物中的环村公路，因该条公路处于景区外，且无法取得产权证明，调整至营业外支出，金额为2,916,000元。②集中清理了固定资产中已死亡的苗木，金额为4,078,975.52元。综上，销售净利率降低17.75%合理。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9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50、0.59、0.71，速动比率分别为0.50、0.59、0.71，各期末逐渐上升，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渐提高，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相同，主要原因系公司存货金额较少影响较小。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9月末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64.96%、64.23%、58.07%，各期末比例均已超过50%，处于较高水平，各期末逐渐下降，说明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压力，但长期偿债能力逐渐提高。公司主营业务为主题公园，通常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征，其前期建造和后续的升级改造及经营往往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行业普遍存在资产负债率较高。截至2014年9月末，公司负债中长期应付款为6,600万元，此借款为政府无息借款，协议约定二期项目启动后分两批偿还。另外，其他非流动负债8,737.55万元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不会产生现时或未来的偿付义务。上述负债对资产负债率影响较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目前不符合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的条件。近年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景区建设需要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投入，而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身累计及银行或关联方借款。综上所述，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各期末逐渐提高，但仍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1-9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5.38、45.99、

40.40, 各期逐渐下降,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逐渐下降所致, 公司绝大部分收入为现金收取门票的形式, 应收账款占比较低, 应收账款主要为旅行社和政府机关部门, 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7.94、214.60、181.32, 由于公司存货金额较小, 存货周转率较高。总体来说, 应收账款周转及存货周转情况较好。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75.79 万元、10,084.65 万元、2,873.36 万元。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直接向游客收取现金为主要方式, 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较为良好。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704.75 万元、-6,739.41 万元、-230.32 万元, 公司的投资活动主要为“世界恐龙谷”景区的建设, 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因此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出。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75.14 万元、-1,521.59 万元、-4,459.01 万元,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均为现金净流出, 主要的筹资活动为取得借款、偿还债务及支付利息。

(三)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32,638,623.00	96.88	43,756,909.00	99.21	53,766,675.31	99.43
其他业务收入	1,050,000.00	3.12	349,335.00	0.79	308,981.70	0.57
合计	33,688,623.00	100.00	44,106,244.00	100.00	54,075,657.0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是经营“世界恐龙谷”的主题乐园。其他业务收入为特许权经营权收入, 包括银铺、摄影部及饭店等。

报告期内, 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尚未开始经营无收入, 收入均来自于母公司的景区收入及孙公司物管费收入。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43%、99.21%、96.88%, 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类别分类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门票收入	28,741,932.00	88.06	37,523,162.00	85.75	44,354,805.00	82.49
旅游体验收入	2,816,680.00	8.63	4,472,100.00	10.22	5,825,500.00	10.83
游艺机收入	700,444.00	2.15	869,492.00	1.99	800,152.00	1.49
其他收入	379,567.00	1.16	452,155.00	1.03	670,233.91	1.25
物管费收入	-	-	440,000.00	1.01	2,115,984.40	3.94
合计	32,638,623.00	100.00	43,756,909.00	100.00	53,766,675.31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分为门票收入、旅游体验收入、游艺机收入、其他收入四类。其中门票收入系收取游客的门票收入；旅游体验收入系游客入园后体验相关服务的收费，主要包括游览车业务、翼龙翱翔业务、水上运动业务、导游服务业务、时空飞船业务和漂流业务；游艺机收入系乐园内提供了各种游艺机的收费；其他收入系停车场收入及导游服务费收入。物管费收入系孙公司物业公司的收入。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公司门票收入分别为4,435.48万元、3,752.32万元、2,874.19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2.49%、85.75%、88.06%。公司的收入主要依赖于门票收入各期均超过80%，比重较高。2013年门票收入较2012年下降的原因系由于团队游客人数的下降所致。

由于公司不属于《风景名胜区条例》规定的风景名胜区，不存在门票收入和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情况，所以公司取得门票收入可以作为挂牌公司的收入予以确认。

(四)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合并)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增长率(%)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3,688,623.00	44,106,244.00	-18.44	54,075,657.01
营业成本	15,735,476.42	22,026,146.82	2.02	21,590,752.21
营业毛利	17,953,146.58	22,080,097.18	-32.03	32,484,904.80
营业利润	11,088,951.22	11,082,348.49	-43.94	19,770,200.90
利润总额	11,238,951.26	8,273,936.51	-62.61	22,126,388.16
净利润	9,528,056.40	5,870,578.32	-65.05	16,795,697.66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毛利率构成及变化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年1-9月	变化比例(%)	2013年度	变化比例(%)	2012年度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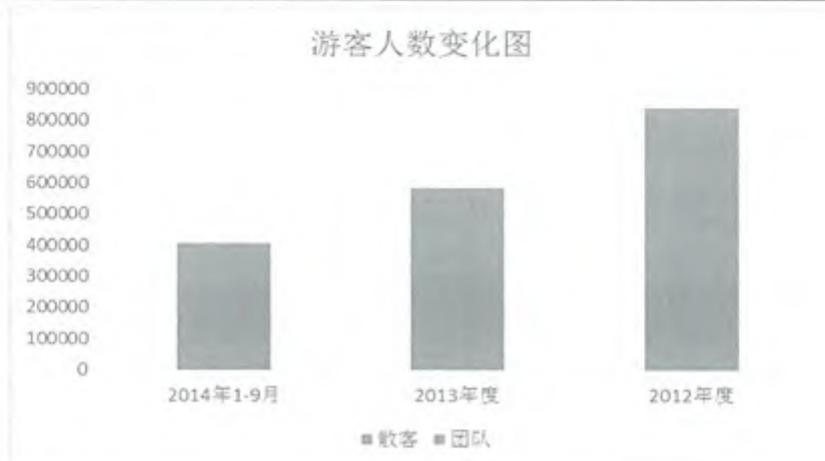
项目	2014年1-9月	变化比例(%)	2013年度	变化比例(%)	2012年度
毛利率	53.29%	6.45%	50.06%	-16.66%	60.07%

公司2014年度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3,688,623.00元、44,106,244.00元、54,075,657.01元,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了18.44%,而营业成本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上升了2.02%,营业毛利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了32.03%。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1-9月的毛利率分别为60.07%、50.06%、53.29%。公司为旅游业企业,毛利率水平较高符合行业特征。公司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下降了18.44%,而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为固定成本,波动较小。报告期内世界恐龙谷的门票价格一直为景区窗口购票全票120元/人,半票60元/人(半票针对身高1.2m-1.4m的儿童、年龄60-69岁的老人、禄丰县居民、现役军人),免票针对70周岁及以上老人、1.2m及以下儿童、残疾人;节假日优惠情况:国庆、春节、五一劳动节景区窗口全票96元/人,半票60元/人;每年4月16日-4月18日州庆期间,景区全票80元/人,半票60元/人。公司每年的门票价格均由楚雄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世界恐龙谷”旅游景区门票价格作出了批复,同意公司继续按照现行票价政策执行,最近一次批复的情况为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获得楚雄州发改委的批复同意其现行票价执行期限延长至2015年6月30日。因此,报告期内门票价格较为稳定,营业收入的变化主要受游客人数的波动影响,报告期内的游客人数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

年度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变化比例(%)	2012年度
团队人数	143,282	273,718	-50.01%	547,567
散客人数	264,159	313,240	6.66%	293,686
合计	407,441	586,958	-30.23%	841,253



从游客人数变化图中可见，散客人数一直较为稳定，波动不大，但是团队人数出现了大幅减少，团队人数受合作旅行社控制，2013 年以后团队人数下降主要受到云南当地旅游市场变化及旅游市场外部大环境竞争日益激烈等因素影响所致。

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不同销售渠道分类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1-9 月	比例 (%)	2013 年度	比例 (%)	2012 年度	比例 (%)
游客	旅行社	3,749,230.00	11.49	8,275,600.00	18.91	17,428,582.00	32.42
	个人	28,887,416.00	88.50	35,041,309.00	80.08	33,979,668.00	63.20
游客相关收入小计		32,636,646.00	99.99	43,316,909.00	98.99	51,408,250.00	95.61
恐龙化石展出收入		-	-	-	-	251,410.91	0.47
其他收入		1,977.00	0.01	7,535.00	0.01	13,389.70	0.02
物业收入		-	-	440,000.00	1.00	2,115,984.40	3.94
游客无关收入小计		1,977.00	0.01	447,535.00	1.01	2,380,785.01	4.43
合计		32,638,623.00	100.00	43,756,909.00	100.00	53,766,675.31	100.00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中旅行社游客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42%、18.91%、11.49%，逐渐下降；个人游客收入的比例为 63.20%、80.00%、88.50%，逐渐上升；公司的游客收入以个人散客为主。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旅行社游客出现了大幅下降，个人游客大幅上升。

现金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收款额	32,411,686.00	42,783,989.00	50,515,900.00
主营业务收入	32,638,623.00	43,756,909.00	53,766,675.31
现金收款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99.30	97.78	93.95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现金收款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95%、97.78%、99.30%，均占 90% 以上，且逐渐上升，公司的收入主要是以直接收取现金购票款的形式。公司针对现金收款的内控措施主要是通过门票保管、门票销售、门票检验三个不同工序分别由门票管理员、售票组和检票组完成，售票组每天对所售票款和领用门票、剩余门票进行核对并在下班前将票款和日报表送至公司财务室，检票组会对游客所持门票进行检验，门票管理员会对门票登记台账管理，财务部会不定期监盘门票管理员处的门票。

景区直接销售模式与网络购票现场取票模式的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4年度1-9月	比例(%)	2013年度	比例(%)	2012年度	比例(%)
直接销售模式	26,625,152.00	92.64	33,620,802.00	89.60	42,799,295.00	96.49
网络购票现场取票模式	2,116,780.00	7.36	3,902,360.00	10.40	1,555,510.00	3.51
门票收入合计	28,741,932.00	100.00	37,523,162.00	100.00	44,354,805.00	100.00

游客在网络平台上购票后，可以直接在网上支付门票款再到公司景区换取门票，也可以在到景区游览时在景区售票处支付门票款换取门票。不同付款模式下，公司和游客均需要根据网络订票信息进行比对。每月底公司按实到景区游客和网络运营商对账并按网络平台公示价格进行结算。游客在网上支付票款，公司根据实际到景区游客量计算门票款，将事先收取的门票保证金转为公司收入；游客到景区支付票款，公司则不再向网络运营商收取门票；月末核对全月游客人数，计算应返给网络运营商的销售提成，双方核对一致后公司支付销售佣金。

网络购票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时点为提供相关服务并收到现金或很可能在日后收到门票款。在目前的营销模式下，公司不存在退票情况。

(五)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增长率(%)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549,967.52	1,670,909.16	-11.51	1,888,241.03
管理费用	2,569,915.58	2,968,241.82	-21.03	3,758,849.78
财务费用	1,546,968.80	3,833,734.57	-26.56	5,220,562.03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4.60	3.79	8.60	3.49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7.63	6.73	-3.17	6.95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4.59	8.69	-9.95	9.65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差旅交通、广告宣传、薪酬、佣金等。公司2013年度较2012年度销售费用下降了11.51%，主要原因系广告宣传费下降了约29万元，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了30.77%。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薪酬、会务费、中介咨询费等，公司无研发费用，符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公司2013年度较2012年度管理费用下降了21.03%，主要原因系处置孙公司楚雄物业使得工资薪酬下降了55.84万元，2013年度较2012年度下降了30.36%。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及支出、手续费，利息费用均按借款合同支付。财务

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下降了 26.56%，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度公司归还了长期借款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期间费用虽然略有波动，但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波动是比较合理的。

（六）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 1-9 月公司的投资收益为-218,700.00 元，系公司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损失，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处置了此交易性金融资产。2014 年 1-9 月，公司的投资收益为-21.87 万元，系公司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损失。公司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为 2011 年 1 月 11 日，公司向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购买“新价值 20 期”产品 100 万元，并支付认购手续费 1 万元，手续费记入 2011 年当期损益。2014 年 9 月 26 日，公司赎回该产品，赎回金额为 78.13 万元，损失 21.87 万元。

2013 年度公司的投资收益为-588,676.44 元，系子公司度假村处置孙公司楚雄物业在合并层面确认的投资损失。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61,653.45	-754,872.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3,271,600.00	3,213,184.24
(三)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500.00	12,300.00	-294,500.00
(四)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4	892,965.03	-2,124.98
一、小计(“一”至“四”合计)	213,500.04	-3,414,198.42	2,161,687.26
二、所得税影响额	32,025.01	-512,129.76	324,253.09

三、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四、非经常性损益合计（“一”减“二”减“三”）	181,475.03	-2,902,068.66	1,837,434.17
五、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528,056.40	5,870,578.32	16,795,697.66
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五”减“四”）	9,346,581.37	8,772,646.98	14,958,263.49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和收到的政府补贴款。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款明细见下表：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禄丰县财政局 2013 年云南省著名商标州级奖励资金(禄财企[2014]33 号)	100,000.00		
楚雄彝族自治州质量技术监督局标准化经费	50,000.00		
环村公路建设专项补贴		2,861,600.00	236,802.24
中国地质博物馆外协费		100,000.00	
【2013】55 号楚雄州知名商标州级奖励资金（侏罗纪新世界）		10,000.00	
【2013】160 号世界恐龙谷精品科普教育基地建设资金		300,000.00	2,457,182.00
中共楚雄州委宣传部恐龙谷二期宣传推荐费			500,000.00
农村户口培训费补贴			19,200.00
合 计	150,000.00	3,271,600.00	3,213,184.24

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90%、-49.43%、10.94%，2013年度的占比较大，2013年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7,561,653.45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内容包括环村公路剥离损失291.60万元、苗木死亡损失407.90万元。环村公路剥离的金额为291.60万元，具体情况系公司为了促进“世界恐龙谷”主题公园的周围交通建设和消防安全，修建了环村公路做为遗址馆和科普馆的消防通道，但道路在公司园区外，土地属阿纳村，无法取得产权证，随着乡村公路建设的发展，该段道路被规划为乡镇主要道路，方便游客及周围村民的出行，在2013年度公司被收购时进行了资产剥离。苗木死亡损失的金额为407.90万元，具体情况系2009年至2013年度云南部分地区连续大旱，另外恐龙谷地区气候及土质较为特殊，土质适合化石的保存而不适合植被的生长，当地土质粘性高，水份难以渗透，以致种植苗木后的养护

浇水未能有效渗透表面土壤至苗木根部，另外，园区建设过程中地貌经过平整，原表层土壤被破坏，新翻出的土壤肥力不足，以致初期种植的苗木成活率很低，导致绿化苗木出现大批死亡的现象。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恐龙谷及恐龙谷度假村主要税种及税率

1.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文体业收入	3%
营业税	其他服务业收入	5%
营业税	娱乐业收入	5%
文化事业建设费	娱乐业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印花税	购销合同	0.03%

依据《减税批准通知书》（禄地税二减字[2012]2号）公司按门票收入50%免征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间的营业税。

1.2 企业所得税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禄丰国税登字（2014）第16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减征企业所得税，减征幅度为40%。（按25%税率减征40%）。

2、楚雄物业主要税种及税率

2.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其他服务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印花税	购销合同	0.03%

2.2 企业所得税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款项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相结合的方法。

1、应收账款

2014年9月30日

单位：元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306,284.00	26.78	1,531.42	304,752.58
	1-2年	234,499.00	20.50	11,724.95	222,774.05
	2-3年	117,060.00	10.24	11,706.00	105,354.00
	3-4年	85,440.00	7.47	17,088.00	68,352.00
	4-5年	93,023.00	8.13	46,511.50	46,511.50
	5年以上	307,340.00	26.87	307,340.00	-
合计	—	1,143,646.00	100.00	395,901.87	747,744.1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405,514.00	35.98	2,027.57	403,486.43
	1-2年	150,885.00	13.39	7,544.25	143,340.75
	2-3年	159,430.00	14.14	15,943.00	143,487.00
	3-4年	98,943.00	8.78	19,788.60	79,154.40
	4-5年	301,210.00	26.72	150,605.00	150,605.00
	5年以上	11,210.00	0.99	11,210.00	-

合 计	—	1,127,192.00	100.00	207,118.42	920,073.58
-----	---	--------------	--------	------------	------------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账龄组 合	1年以内	0.50%	426,039.00	38.87	2,130.20	423,908.80
	1-2年	5.00%	224,320.00	20.46	11,216.00	213,104.00
	2-3年	10.00%	131,683.00	12.01	13,168.30	118,514.70
	3-4年	20.00%	303,000.00	27.64	60,600.00	242,400.00
	4-5年	50.00%	-	-	-	-
	5年以上	100.00%	11,210.00	1.02	11,210.00	-
合 计		—	1,096,252.00	100.00	98,324.50	997,927.50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997,927.50元、920,073.58元、747,744.13元，各期末逐渐下降。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26%、0.27%、0.24%，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92%、2.11%、2.22%，占比均较低，但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9月30日1年以内的款项比例分别为38.87%、35.98%、26.78%，比例逐渐降低，各期末超过1年的款项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的收入主要以收现的方式，应收账款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政府职能部门及旅行社的旅游款，其中企事业单位、政府职能部门的回款相对较慢，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2014年9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
云南旅游散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0.00	4-5年	1.24
		249,440.00	5年以上	21.81
禄丰县恐龙山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21,590.00	1年以内	1.89
		58,020.00	1-2年	5.07
		62,680.00	2-3年	5.48
		10,590.00	3-4年	0.9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
禄丰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非关联方	1,500.00	1年以内	0.13
		9,110.00	1-2年	0.80
		22,280.00	2-3年	1.95
		15,950.00	3-4年	1.39
		320.00	4-5年	0.03
		11,370.00	5年以上	0.99
禄丰县中型灌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9,600.00	1年以内	0.84
		13,280.00	1-2年	1.16
		9,020.00	2-3年	0.79
		7,840.00	3-4年	0.69
		1,770.00	4-5年	0.15
		2,670.00	5年以上	0.23
云南永和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50.00	4-5年	2.53
合计	—	550,120.00	—	48.1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
云南旅游散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0.00	3年至4年	1.25
		249,440.00	4年至5年	22.13
禄丰县恐龙山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58,020.00	1年以内	5.15
		62,680.00	1年至2年	5.56
		67,420.00	2年至3年	5.98
		1,190.00	3年至4年	0.11
禄丰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非关联方	9,110.00	1年以内	0.81
		22,280.00	1年至2年	1.98
		15,950.00	2年至3年	1.42
		320.00	3年至4年	0.03
		11,370.00	4年至5年	1.01
禄丰县中型灌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3,280.00	1年以内	1.18
		9,020.00	1年至2年	0.80
		7,840.00	2年至3年	0.70
		1,770.00	3年至4年	0.16
		2,550.00	4-5年	0.23
		120.00	5年以上	0.01
云南永和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50.00	3-4年	2.57
合计	—	575,450.00	—	51.08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
云南旅游散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0.00	2年至3年	1.29
		249,440.00	3年至4年	22.75
禄丰县恐龙山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62,680.00	1年以内	5.72
		67,420.00	1年至2年	6.15
		1,190.00	2年至3年	0.11
禄丰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非关联方	22,280.00	1年以内	2.03
		15,950.00	1年至2年	1.45
		320.00	2年至3年	0.03
		11,370.00	3年至4年	1.04
云南永和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50.00	2年至3年	2.64
禄丰县中型灌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9,020.00	1年以内	0.82
		7,840.00	1年至2年	0.72
		1,770.00	2年至3年	0.16
		2,550.00	3年至4年	0.23
		120.00	5年以上	0.01
合计	—	495,040.00	—	45.15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620,000.00	26.47	588,653.60	11.22	6,624,585.00	74.34
1-2年			4,659,000.00	88.78	1,000,000.00	11.22
2-3年	4,500,000.00	73.53			836,700.00	9.39
3-4年					450,000.00	5.05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6,120,000.00	100.00	5,247,653.60	100.00	8,911,285.00	100.00

注：2013年度将长期挂账的非工程项目且未决算 1,365,275.00 元因无法取得发票调整至资产减值损失，其中：北京可恩优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0,000.00 元；云南广电科技有限公司影视制作中心 30,000.00 元；昆明汉子木制品安装有限公司 78,575.00 元；楚雄兰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元；上海辉润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96,700.00 元。公司与上述公司不存在纠纷。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园区建设款项及中介服务款。2013 年预付款项较 2012 年减少 3,663,631.40 元，减幅为 41.11%，主要原因系公司与浙江荣盛建

设发展有限公司禄丰分公司部分款项进行了结算。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款项比例 (%)
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禄丰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0	2-3 年	工程款	70.26
北京江山多娇规划院	非关联方	1,170,000.00	1 年以内	规划设计费	19.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财务顾问费	4.08
禄丰县恐龙山镇国忠劳动服务部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垃圾清运费	3.27
昆明刘家骏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	非关联方	200,000.00	2-3 年	设计费	3.27
合计	—	6,120,000.00	—	—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款项比例 (%)
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禄丰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0	1-2 年	工程款	81.94
云南奇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8.58
楚雄永安诚盛基础地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勘探费	0.95
		159,000.00	1-2 年	勘探费	3.03
昆明刘家骏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上	设计费	3.81
云南铭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653.60	1-2 年	工程款	1.69
合计	—	5,247,653.60	—	—	1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款项比例 (%)
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禄丰分公司	非关联方	5,3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59.48
		1,000,000.00	1-2 年		11.22
上海辉润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6,700.00	2-3 年	工程款	9.39
		260,000.00	3 年以上		2.92
云南铭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7,01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8.83
昆明刘家骏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设计费	2.24
楚雄永安诚盛基础地基工程有	非关联方	159,000.00	1 年以内	勘探费	1.78

限责任公司					
合计	—	8,542,710.00	—	—	95.86

3、其他应收款

2014年9月30日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账龄组 合	1年以内	0.50%	82,200.30	12.05	411.00	81,789.30
	1-2年	5.00%				
	2-3年	10.00%	600,000.00	87.95	60,000.00	540,000.00
	3-4年	2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	682,200.30	100.00	60,411.00	621,789.3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账龄组 合	1年以内	0.50%				
	1-2年	5.00%	600,000.00	100.00	30,000.00	570,000.00
	2-3年	10.00%				
	3-4年	2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	600,000.00	100.00	30,000.00	570,0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账龄组 合	1年以内	0.50%	42,877,056.39	97.50	214,385.28	42,662,671.11
	1-2年	5.00%	597,710.00	1.36	29,885.50	567,824.50
	2-3年	10.00%	500,000.00	1.14	50,000.00	450,000.00
	3-4年	2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	43,974,766.39	100.00	294,270.78	43,680,495.61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的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43,680,495.61元、570,000.00元、621,789.30元。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合作旅行社的借款、员工备用金及与其他公司的资金拆借往来款等款项。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截至2014年9月末司职工预支备用金总额为3.5万元，明细及用途如下表：

职工姓名	金额	用途
张晓健	5,000.00	车辆使用备用金
何昌林	500.00	退票备用金
张永丽	5,000.00	售票找零备用金
卢文	4,500.00	应对投诉备用金
朱灏	5,000.00	应对突发事件备用金
王国良	5,000.00	车辆使用备用金
文春平	10,000.00	车辆保养及零星采购备用金
小计	35,000.00	—

备用金提取流程：因公确需现金借款的，经办人员应填写《现金借款单》，经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审批同意后到财务部办理借款手续。

报告期内未发生备用金未偿还的情况；上述备用金也于2014年12月全部归还。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金额情况如下：

2014年9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昆明风光国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2-3年	87.95	借款
代扣员工社保	非关联方	47,200.30	1年以内	6.92	社保员工个人部分
文春平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1.47	备用金
朱灏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0.73	备用金
张晓健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0.73	备用金
合计	—	667,200.30	—	97.80	—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昆明风光国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年	100.00	借款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000,000.00	1年以内	81.87	往来款
禄丰世界恐龙谷饭店	非关联方	2,502,290.00	1年以内	5.69	往来款
		597,710.00	1年至2年	1.36	
楚雄金时代房地产公司	关联方	1,898,692.59	1年以内	4.32	往来款
云南洪尧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0,237.82	1年以内	3.37	胜诉赔偿款
昆明风光国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1.36	借款
合计	——	43,078,930.41	——	97.96	——

(二) 存货

1、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为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

2、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库存商品	79,434.43	100.00	94,130.41	100.00	84,017.46	75.59
低值易耗品	-	-	-	-	27,131.00	24.41
合计	79,434.43	100.00	94,130.41	100.00	111,148.46	100.00

公司存货中的库存商品主要为洗衣粉、清洁剂、纸巾等，用于景区日常运营。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未提坏账准备。

(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40	5	2.38-3.8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10	5	9.5
电器及影视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他	3-10	5	9.50-31.67

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气及影视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六类。其他主要包括世界恐龙谷绿化尽管、石膏恐龙雕塑等。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262,483,455.20	726,969.00		263,210,424.20
房屋建筑物	212,968,562.89			212,968,562.89
机器设备	24,015,419.98	3,800.00		24,019,219.98
运输设备	2,473,337.00			2,473,337.00
电器及影视设备	918,861.14			918,861.14
办公设备	394,492.00	900.00		395,392.00
其他	21,712,782.19	722,269.00		22,435,051.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532,639.10	8,877,187.81		69,409,826.91
房屋建筑物	43,790,878.83	4,964,446.93		48,755,325.76
机器设备	10,766,642.27	1,695,485.77		12,462,128.04
运输设备	1,344,941.05	170,057.52		1,514,998.57
电器及影视设备	602,379.49	69,904.70		672,284.19
办公设备	108,978.38	35,744.02		144,722.40
其他	3,918,819.08	1,941,548.87		5,860,367.95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器及影视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1,950,816.10			193,800,597.29
房屋建筑物	169,177,684.06			164,213,237.13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机器设备	13,248,777.71			11,557,091.94
运输设备	1,128,395.95			958,338.43
电器及影视设备	316,481.65			246,576.95
办公设备	285,513.62			250,669.60
其他	17,793,963.11			16,574,683.24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260,450,539.28	9,843,087.44	7,810,171.52	262,483,455.20
房屋建筑物	216,549,804.16	50,754.73	3,631,996.00	212,968,562.89
机器设备	23,967,117.98	65,102.00	16,800.00	24,015,419.98
运输设备	2,512,063.00	41,274.00	80,000.00	2,473,337.00
电器及影视设备	868,811.14	50,050.00	-	918,861.14
办公设备	381,743.00	15,149.00	2,400.00	394,492.00
其他	16,171,000.00	9,620,757.71	4,078,975.52	21,712,782.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49,390,719.35	13,989,839.05	2,847,919.30	60,532,639.10
房屋建筑物	31,026,490.56	13,480,384.27	715,996.00	43,790,878.83
机器设备	11,427,858.18	85,191.37	746,407.28	10,766,642.27
运输设备	1,314,000.61	76,345.15	45,404.71	1,344,941.05
电器及影视设备	504,490.49	109,328.00	11,439.00	602,379.49
办公设备	81,163.98	30,094.40	2,280.00	108,978.38
其他	5,036,715.53	208,495.86	1,326,392.31	3,918,819.08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器及影视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1,060,263.73			201,950,816.10
房屋建筑物	185,523,313.60			169,177,684.06
机器设备	12,539,259.80			13,248,777.71
运输设备	1,198,062.39			1,128,395.95
电器及影视设备	364,320.65			316,481.65
办公设备	301,022.82			285,513.62
其他	11,134,284.47			17,793,963.11

公司所有房屋建筑物主体除双职工宿舍、五星级厕所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之外均已取得产权证。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公司管理层认为，固定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四) 在建工程

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完工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转固定资产	2014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二期项目	1.00%	2016 年 9 月	23,744,579.87	747,143.55		24,491,723.42

续上表：

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完工日期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转固定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五星级厕所	100.00%	2013 年 6 月	3,365,105.06		3,365,105.06	0.00
旅游超市	100.00%	2013 年 6 月	3,448,650.90		3,448,650.90	0.00
员工宿舍	100.00%	2013 年 6 月		2,817,198.60	2,817,198.60	0.00
二期项目	-	2016 年 9 月	21,339,856.32	2,404,723.55		23,744,579.87
合计	—		28,153,612.28	5,221,922.15	9,630,954.56	23,744,579.87

恐龙谷二期项目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二期项目开发主要涉及水上公园、温泉度假中心以及配套构建筑。目前二期项目总体规划设计方案正在聘请第三方进行设计，二期项目土地在获得时平整了土地并挖掘了两口深水井。

2014 年 12 月 30 日已邀请三家设计单位竞选总体规划设计方案，三家设计单位分别为：上海捷米建筑设计公司、北京都市筑景国家建筑设计事务所、成都来也城市策划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与北京都市筑景国家建筑设计事务所签订了“总体规划设计合同”，方案已经进行了两次修改，近期内将会定稿。

根据设计单位的测算，二期项目投入大概需要 2 亿元资金投入建设周期约 2 年。资金来源：已与当地银行基本约定 1 亿元最高额贷款；2015 年引入战略合作伙伴，并增资 500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每年约 3000 万元，两年预期至少有 6000 万元现金净流入。前述资金来源预期可以解决二期项目所需资金流。另外如若二期项目建设需要更多资金，可以向公司股东拆借资金。

二期项目建设完工后，将会大幅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预期每年会新增 50 万游客，游客人均消费约 160 元，新增收入为 8000 万元。

用途：五星级厕所、旅游超市、员工宿舍为一期园区内建设项目，其中五星级厕所建设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提升景区硬件设施环境，满足申报 5A 景区的条件；建设旅游超市的目的是完善园区内配套消费场所，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员工宿舍为公司双职工提供套房。二期项目指公园第二期应建设项目，旨在扩大公司经营提高盈利能力，预期建设温泉度假中心、水公园及配套项目。

预算：公司一期项目没有做详细预算，二期项目尚未进行预算。

转入固定资产的情况：五星级厕所、旅游超市、员工宿舍均已在 2013 年度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该三项资产均无资本化利息，无专门借款，资金由股东提供。一期项目四证齐全，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为禄国用(2014)第 218111 号、禄国用(2014)第 218112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为“地 20070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1200703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为“禄建许 200704 号”；项目立项批复文件为企业投资建设项目备案通知（禄发改字[2006]59 号）；在环境许可方面，公司取得《楚雄州环境保护局关于对〈侏罗纪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楚环函[2007]26 号）。

二期项目建设当前正在做总体规划，设计单位正在积极修改初稿规划草案，即将定稿。待总体规划定案后，公司将进行较为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在可行的前提下报规报建获得相关许可证照，报规报建的同进行做详细规划，之后进入施工阶段。二期项目建设用地土地使用证已经取得，证书编号为“禄国用（2010）第 8083 号”。

二期项目截止 2014 年 9 月末已经在“在建工程”中列示有 2449 万元。由于恐龙谷为 2004、2005 年政府招商引资来的重大项目，政府部门希望公司在二期项目建设后立即开工建设，因此公司在二期项目建设后期便积极着手二期项目建设前的准备工作。二期项目原计划投资“死海”项目及旅游渡假村建设项目。旅游渡假村建设首先需要取得土地使用证。企业获得土地需要从二级市场交纳土地出让金获得，而土地一级市场需要对土地进行三通一平后才能挂牌交易，但当时当地政府部门资金较为紧张，没有资金对收储土地进行初步开发，当时公司和政府部门本着又好又快地推进二期项目建设，因此由公司对收储土地进行三通一平投资。因为收储的土地地形崎岖不平，以致公司投入了大量资金进行三通一平。另外，“死海”项目及相关消费需要大量的水，但禄丰较为缺水，公司考虑打深水井从地下取水，因此公司在二期项目用地范围内钻探了两口深水井

以测试地下水量能否满足日后经营需要。两口深水井投资了大量资金，虽然水井的水量仍然不能满足死海项目的需求，但井水却是温泉水。后来经过初步可行性分析，该原设想项目的商业运作风险太大，需要改变总体规划思路。因此账面二期项目投资主要是三通一平、深水井的建设成本，详细明细如下表：

二期在建工程构成明细	2014年9月末
施工工程款	9,626,165.07
三通一平费	9,206,640.70
土地摊销	2,550,545.48
前期投入拆迁补偿费	1,973,845.47
勘测丈量费	609,000.00
设计费	400,000.00
项目人员薪酬及其他	125,526.70
合计	24,491,723.42

(五)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2,936,927.01			82,936,927.01
其中：软件	52,790.00			52,790.00
商标权	20,300.00			20,300.00
土地使用权	82,863,837.01			82,863,837.01
二、累计摊销合计	9,283,080.03	1,275,053.76		10,558,133.79
其中：软件	29,245.33	3,959.28		33,204.61
商标权	10,488.54	1,522.53		12,011.07
土地使用权	9,243,346.16	1,269,571.95		10,512,918.11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3,653,846.98			72,378,793.22
其中：软件	23,544.67			19,585.39
商标权	9,811.46			8,288.93
土地使用权	73,620,490.85			72,350,918.90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147,404.68	536,866.04	3,747,343.71	82,936,927.01
其中：软件	52,790.00	-	-	52,790.00
商标权	20,300.00	-	-	20,300.00
土地使用权	86,074,314.68	536,866.04	3,747,343.71	82,863,837.01

二、累计摊销合计	7,447,132.11	1,835,947.92	-	9,283,080.03
其中：软件	23,966.29	5,279.04		29,245.33
商标权	8,458.50	2,030.04		10,488.54
土地使用权	7,414,707.32	1,828,638.84		9,243,346.16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8,700,272.57			73,653,846.98
其中：软件	28,823.71			23,544.67
商标权	11,841.50			9,811.46
土地使用权	78,659,607.36			73,620,490.85

2013年土地使用权减少3,747,343.71元系剥离了无法取得产证的环村公路。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管理层认为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土地使用权存在抵押的情况如下：禄国用（2010）第18083号27万平方米土地，所有权人为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了抵押，分别签订了抵押合同，具体情况如下：抵押合同编号：53233101-2010年禄丰（抵）字0009号，期限为2009年6月22日至2014年6月21日；抵押合同编号：53255101-2014年禄丰（抵）字0006号，期限为2014年7月17日-2015年7月16日；该土地在上述期间使用权存在限制。

其中公司存在196.81亩土地未办妥产证，单价为6万元/亩，总金额为1,180.86万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土地证尚在办理中。

（六）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年9月30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广告牌制作费及养护费	501,177.92		31,125.00		470,052.92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广告牌制作费及养护费	691,870.00	376,900.00	567,592.08		501,177.92	

本期摊销金额中包含449,209.58元对以前年度广告牌制作费及养护费摊销的调整。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46.93	656,312.87	35,567.76	237,118.40	60,026.45	400,176.33
资产减值准备	98,446.93	656,312.87	35,567.76	237,118.40	60,026.45	400,176.33

(八)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另外部分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损失	-25,231.51	84,724.15			59,492.64
其他	1,365,275.00				1,365,275.00
合计	1,340,043.49	84,724.15			1,424,767.64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损失	132,074.59		157,306.10		-25,231.51
其他		1,365,275.00			1,365,275.00
合计	132,074.59	1,365,275.00	157,306.10		1,340,043.49

其他系预付账款中长期挂账的款项，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 应付款项

1、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661.10	88.56	51,584.60	100.00	224,632.40	55.03
1-2年	5,896.00	11.44			183,563.69	44.97

合 计	51,557.10	100.00	51,584.60	100.00	408,196.09	100.00
-----	-----------	--------	-----------	--------	------------	--------

公司应付账款均系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商品未付的货款。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88.56%账龄在一年以内，应付账款按照合同付款。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云南天外天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52.00	40.83	1年以内	货款
禄丰源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939.10	36.73	1年以内	货款
昆明市官渡区兴滇文具用品商店	非关联方	5,896.00	11.44	1-2年	货款
云南海淮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00	10.18	1年以内	货款
紫溪山泉禄丰水站	非关联方	420.00	0.81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	51,557.10	100.00	—	—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占应付款总额的100.00%，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88.56%，公司应付账款支付正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云南天外天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730.00	69.26	1年以内	货款
禄丰源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958.60	19.31	1年以内	货款
昆明市官渡区兴滇文具用品商店	非关联方	5,896.00	11.43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	51,584.60	100.00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市合力电信集团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2,742.88	39.87	1-2年	货款
北京容巨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280.00	25.79	1年以内	货款
云南天外天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797.50	15.14	1年以内	货款
禄丰源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104.90	7.38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画中行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6.12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	384,925.28	94.30	—	—
-----	---	------------	-------	---	---

2、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6,070.00	100.00			12,540.00	100.00

公司2014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的预付旅游款。

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账 龄	性 质
同程国际旅行社（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800.00	92.20	1年以内	旅游款
禄丰县文体局	非关联方	7,330.00	6.91	1年以内	旅游款
禄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非关联方	940.00	0.89	1年以内	旅游款
合 计	—	106,070.00	100.00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账 龄	性 质
昆明锦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0.00	21.21	旅游款	1年以内
禄丰县烟草公司	非关联方	2,450.00	19.54	旅游款	1年以内
禄丰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1,260.00	10.05	旅游款	1年以内
中国人民解放军云南省楚雄市人民武装部后勤科	非关联方	990.00	7.89	旅游款	1年以内
禄丰县委党校	非关联方	960.00	7.66	旅游款	1年以内
合 计	—	8,320.00	66.35	—	—

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016,000.00	96.15	2,353.64	0.46	76,207,685.43	98.43

1-2年			380,171.37	74.31	1,042,558.11	1.35
2-3年	112,151.37	1.79	154.73	0.03	1,762.80	0.00
3年以上	129,062.53	2.06	128,907.80	25.20	167,951.69	0.22
合计	6,257,213.90	100.00	511,587.54	100.00	77,419,958.03	100.00

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5,745,626.36元，主要原因因为2014年收到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6,000,000.00元引起，双方已签订借款协议且约定利率为10%，此笔借款已于2014年10月8日归还，所有本金及利息全部结清。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75,865,967.11元，主要原因为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契税75,157,582.24元。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其他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0,000.00	95.89	1年以内	借款
云南景辉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54.00	0.78	2-3年	质保金
北京市合力电信集团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755.00	0.49	3年以上	质保金
摄影特许经营商汤志杰	非关联方	30,000.00	0.48	3年以上	押金
昆明乾惠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15.37	0.38	2-3年	质保金
合计	—	6,133,324.37	98.0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楚雄项目部	非关联方	268,020.00	52.39	1-2年	质保金
云南景辉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54.00	9.57	1-2年	质保金
北京市合力电信集团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755.00	6.01	3年以上	质保金
摄影特许经营商汤志杰	非关联方	30,000.00	5.86	3年以上	押金
昆明乾惠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15.37	4.62	1-2年	质保金
合计	—	401,344.37	78.4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禄丰县国有土地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46,061,463.14	59.50	1年以内	土地出让金
禄丰县财政局非税	非关联方	29,096,119.10	37.58	1年以内	契税
楚雄金时代小区	非关联方	409,000.00	0.53	1-2年	装修保证金
北京星辰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9,410.00	0.37	1年以内	质保金
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楚雄项目部	非关联方	268,020.00	0.35	1年以内	质保金
合计	—	76,124,012.24	98.33	—	—

(二)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4年9月30日借款信息：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本金	贷款类别	起止日期	年利率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14年7月17日-2015年7月16日	6.06%

2013年12月31日借款信息：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本金	贷款类别	起止日期	年利率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13年6月23日-2014年6月21日	6%

2012年12月31日借款利息：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本金	贷款类别	起止日期	年利率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12年6月29日-2013年6月28日	6.31%

上述借款的抵押人均均为：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抵押物均为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 27 万平方米土地。

（三）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00,000.00	30,000,0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信息：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本金	贷款类别	起止日期	年利率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人民币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10 年 9 月 2 日-2013 年 9 月 2 日	6.6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信息：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本金	贷款类别	起止日期	年利率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人民币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11 年 2 月 23 日-2014 年 2 月 21 日	6.10%

抵押人：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抵押物：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 27 万平方米土地。

还款信息：2013 年 9 月 19 日归还中国农业银行 3000 万元。2014 年 2 月 21 日归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900 万元。

（四）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4,500,000.00

抵押人：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抵押物：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 27 万平方米土地。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95,798.30	25,337.86	31,032.31
企业所得税	34,031.61	-1,128,193.40	1,298,04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19	559.62	1,840.98
个人所得税	7,093.68	-	-
教育费附加	1,060.89	821.16	2,029.90
地方教育附加	2,868.02	521.76	1,327.56
其他税费	5,842.72	25,320.18	980,155.68
合 计	149,090.18	-1,075,632.82	2,314,429.40

（六）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禄丰县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0

2006年3月，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与禄丰县人民政府签订《中国禄丰恐龙城项目开发合同》补充协议（一期项目）约定禄丰县人民政府向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垫付6600万资金，专项用于恐龙谷一期项目的古生物化石保护和展示、博物馆建设及环境修复工程，在恐龙谷项目二期项目启动后，根据约定以上款项分两次支付给禄丰县人民政府，两次还款期限时间间隔不超过6个月，根据合同约定，以上6600万款项为不产生利息。有限公司成立后，以上款项自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分6笔通过禄丰县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账户打入有限公司账户内。由于以上款项为借款性质，并且相关合同中对于具体还款日期没有明确约定，相关付款日期有待公司与禄丰县人民政府进一步协商，所以将上述款项计入长期应付款科目。

此6600万元为楚雄州财政资金，由楚雄州财政拨付禄丰县，再通过禄丰县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借给公司，楚雄州财政拨付此笔资金时已经履行政府内部决策流程。

（七）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9月30日
规划设计补助费	800,000.00			800,000.00
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土地出让金税收返款	61,575,484.00			61,575,484.00
环村公路建设资金				
合 计	87,375,484.00			87,375,484.00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规划设计补助费	6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土地出让金税收返款		61,575,484.00		61,575,484.00
环村公路建设资金	2,861,600.00		2,861,600.00	
合计	28,461,600.00			87,375,484.00

土地出让金税收返款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禄丰县人民政府、禄丰县国土资源局、禄丰县财政局、禄丰县国税局、禄丰县地税局、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2010 年 2 月 3 日签订的备忘录第二条规定：“为规范用地手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补缴土地出让金，政府将补缴的土地出让金如数返还至世界恐龙谷的二期开发公司，作为世界恐龙谷的旅游发展补助资金”。

根据《禄丰县人民政府关于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有关问题的函》（禄政函[2013]35号）第二条规定：“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必须在 2 个月内足额缴清 2007 年 1 月和 2008 年 4 月县国土资源局以挂牌方式出让给公司 497.224 亩和 407.3655 亩土地欠缴的土地出让金 6157.5484 万元。在恐龙谷二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县人民政府给予项目扶持发展资金 6157.5484 万元，专项用于世界恐龙谷二期项目水电路及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向禄丰县人民政府递交《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要求拨付项目扶持发展资金的请示》（侏罗纪请[2013]05号），请示禄丰县人民政府给予项目扶持发展资金 6157.5484 万元。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2013 年 9 月 13 日、2013 年 9 月 22 日分三次缴纳欠缴的土地出让金 6157.5484 万元，第一次缴纳 2000 万元，第二次缴纳 2000 万元，第三次缴纳 2157.5484 万元。

2013 年 9 月，根据《禄丰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世界恐龙谷二期项目建设资金的通》（禄财建[2013]67号、禄财建[2013]68号、禄财建[2013]80号）公司分别收到 2000 万元、2000 万元、2157.5484 万元项目扶持发展资金，合计 6157.5484 万元。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6,499,541.61	5,548,720.41	4,878,763.98
未分配利润	13,655,261.08	5,078,025.88	43,877,403.99
股东权益合计	130,154,802.69	120,626,746.29	134,756,16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合计	130,154,802.69	120,626,746.29	134,756,167.97
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2012年末的资本公积系由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调整所致。2012年末公司与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同受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实业投资	60,000,000.00	51.00	51.00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公司出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楚雄州禄丰县	景区经营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13年3月1日股东会决议决定，对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实施控股合并，并于2013年4月25日分别向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原控股方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合并对价2,000万元。

2、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企业关系	期间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2012年1月1日-2014年8月25日
	现股东王铨根实际控制的公司	2014年8月26日-今
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	2012年1月1日-2013年4月30日
	现股东王铨根实际控制的公司	2013年4月30日-今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2013年4月30日-今
王铨根	股东	2014年8月25日-今
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对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2013年4月30日-今
楚雄金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2012年1月1日-2013年4月25日
贡山云旅矿业有限公司	现股东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2013年4月30日-今
宁波博思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股东王铨根持股 98%	2013年12月11日-今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现股东王铨根持股 9.55%	2012年1月1日-今
福建伊时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股东王铨根持股 8.28%	2012年1月1日-今
绍兴博思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现股东王铨根持股 100%	2012年1月1日-今
北京鼎金翔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	2012年1月1日-今
楚雄金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5%，原股东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5%	2012年1月1日-今
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原股东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30%	2012年1月1日-今
绍兴金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	2012年1月1日-今
绍兴恒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5%，原股东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	2012年1月1日-今
浙江金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	2012年1月1日-今
绍兴县城城中村改造建设有限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	2012年1月1日-今
云南金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14年3月3日-今

3、公司的董监高情况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卢亚群	董事长
王铨根	股东、副董事长
李磊	董事
王传金、宋裴、李昌鹏	监事
濮耀胜	总经理、董事
李金平	副总经理、董事
姜明良、梁永滨	副总经理
江训彦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二）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内容

（1）经常性交易

无

（2）偶发性交易

（1）资金拆借情况

借入情况：

关联方名称	借款本金	起止日期	借款利率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年8月24日收到，2013年10月17日归还。	无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9月9日收到，2013年12月18日还清。	无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年2月20日至2014年8月19日	10%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年6月18日至2014年8月5日	10%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年2月20日至2014年8月19日	10%

上述所有借款截至2014年10月8日全部归还，所有本金及利息全部结清。

借出情况：

关联方名称	借款本金	起止日期	借款利率
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2年12月28日至2013年10月17日	无
楚雄金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1,898,692.59	2012年9月9日至2013年4月30日	无

公司近几年为了建设景区，进行了大规模的资本投入，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资金周转具有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借款在 2013 年被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前，与金时代控股之间未签订借款协议且未约定利息。公司被收购后，进行了规范，自 2014 年起，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借款均签订了借款协议且借款利率为 10%，符合不高于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的相关规定。关联借款利率的确定依据为云南世博集团内部资金拆借均为 10%，公司被收购后，参照集团内部惯例，双方约定均按照 10% 的利率支付。因此，关联方交易合理公允。

(2) 利息支付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14 年 9 月 30 日
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6,666.67	266,666.67	3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9 月关联方借款存在利息的情况，世博投资和金时代控股应支付的利息分别为 300,000.00 元、566,666.67 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15%、5.95%，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3) 关联方股权转让

被转让方	转让方	受让方	股权比例	交易金额	时间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85%	1,700 万元	2013 年 3 月 1 日
	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	300 万元	
楚雄金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有限公司	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100 万元	2013 年 3 月 5 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两次关联方股权转让，时间均发生在 2013 年 3 月，正处于世博投资拟收购公司 51% 股权的时期，世博投资对公司进行了初步尽调，公司应世博投资的要求进行了上述的两次股权转让，公司收购恐龙谷度假村为全资子公司和处置楚雄物业，被转让方均未进行评估，股权转让价格均按照实收资本金额，导致公司 2013 年度产生了 588,676.44 元的投资损失，由于上述涉及的转让方、被转让方、受让方当时均为王铨根同一控制下的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及转让价格均已得到当时股东及世博投资的

同意。2014年12月9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追溯确认。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	2014年9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绍兴中国轻纺城时代房地产有限公司	3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楚雄金时代房地产公司	1,898,692.59	
其他应付款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注：2013年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无余额。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借款利息支付及股权转让，资金拆借有助于公司资金周转，使得公司园区建设得到顺利进行，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存在有利的影响。自2014年起，向对方支付了利息，占净利润的比例较小，对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追溯确认。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根据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下列关联交易由董事长批准，经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但董事长本人或其近亲属为关联交易对方的，应该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万元以下（不含10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下（不含3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董事会有权决策下列关联交易：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万元~50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50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5%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三）虽属于董事长有权决定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四）股东大会特别授权董事会判断的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因特殊事宜导致非正常运作，且基于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可做出判断并实施交易。

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一)与关联自然人及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二)虽属于董事长、董事会有权决策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三)属于董事会决策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的，该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2、关联交易审批权限程序

根据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如下：

属于董事长有权决策的关联交易的审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执行。重大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虽属于董事长有权决定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应由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应予回避的董事应在董事会召开后，就关联交易讨论前表明自己回避的情形；该董事未主动做出回避说明的，董事会在关联交易审查中判断其具备回避的情形，应明确告知该董事，并在会议记录及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该事由，该董事不得参加关联交易的表决。出席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及列席的监事会成员，对关联董事的回避事宜及该项关联交易表决应予以特别关注并发表独立、公允意见，认为董事或董事会有违背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的，应立即建议董事会纠正。

股东大会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按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执行。公司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二)关联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策。

公司监事会应对下列关联交易是否损害公司利益发表意见：(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两年及一期内发生的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两年及一期期间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规范。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评估，分别用于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公司 51%股权和股份制改造。

（一）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公司 51%股权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3月，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采用资产基础法，以 2013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股东部分权益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3年7月25日出具《云南世博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 0097号），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18,855.84 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壹亿捌仟捌佰伍拾伍万捌仟肆佰元正），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14,352.27 万元，增值率 318.69%。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名称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拟收购比例	拟股权评估价值
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855.84	51.00%	9,616.48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合计	5,017.34	5,165.37	148.03	2.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97.30	41,819.93	13,922.63	49.9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975.87	9,538.52	7,562.65	382.75
固定资产	20,232.07	22,174.52	1,942.45	9.60
在建工程	963.10	963.10	-	-
无形资产	4,640.30	9,057.83	4,417.53	95.20

长期待摊费用	85.97	85.97	-	-
资产总计	32,914.64	46,985.30	14,070.66	42.75
流动负债	21,529.46	21,529.46	-	-
非流动负债	6,881.60	6,600.00	-281.60	-4.09
负债总计	28,411.06	28,129.46	-281.60	-0.9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503.58	18,855.84	14,352.27	318.69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4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有限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 32,914.64 万元，评估价值 46,985.30 万元，增值 14,070.66 万元，增值率 42.75%；负债账面价值 28,411.06 万元，评估价值 14,185.83 万元，增值 -281.60 万元，增值率 -0.99%；净资产账面价值 13,098.75 万元，评估价值 28,129.46 万元，增值 14,352.27 万元，增值率 318.69%。公司评估增值的主要部分系长期股权投资，增值额分别为 7,562.65 万元，增值率为 382.75%，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恐龙谷度假村及楚雄物业，增值部分主要系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其次为无形资产，增值额为 4,417.53 万元，增值率为 95.20 万元，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值较多。

（二）股份制改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 11 月 19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采用资产基础法，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出具《侏罗纪世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4]第 2048 号），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合计	1,377.44	1,381.77	4.33	0.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07.14	41,613.30	15,706.16	60.6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035.36	8,233.98	6,198.62	304.55
固定资产	19,472.58	22,288.07	2,815.49	14.46
无形资产	4,352.19	11,091.25	6,739.06	154.84
长期待摊费用	47.01	0.00	-47.01	-100.00
资产总计	27,284.58	42,995.07	15,710.49	57.58
流动负债	7,585.83	7,585.8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6,600.00	6,60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4,185.83	14,185.83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098.75	28,809.24	15,710.49	119.94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有限

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 27,284.58 万元，评估价值 42,995.07 万元，增值 15,710.49 万元，增值率 57.58%；负债账面价值 14,185.83 万元，评估价值 14,185.83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13,098.75 万元，评估价值 28,809.24 万元，增值 15,710.49 万元，增值率 119.94%。公司评估增值的主要部分系长期股权投资，增值额分别为 6,198.62 万元，增值率为 304.55%，其次为无形资产，增值额为 6,739.06 万元，增值率为 154.84 万元。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法定公积金按照未经审计的税后利润提取，未按照审计后税后利润调整。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分别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 4,878,763.98 元、669,956.43 元、950,821.20 元。

2、公司 2013 年度向股东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4400 万元，实际支付时间如下：2013 年 12 月 20 日支付给金时代控股 2000 万元，2014 年 1 月 8 日支付给金时代控股 1,740 万元，2014 年 2 月 13 日支付给绍兴轻纺城 660 万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现金分红比例：在依法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且现金能够满

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0%。在确保现金股利分配、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等前提下,公司可以考虑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1家全资子公司: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无参股公司。

(一) 云南世界恐龙谷度假村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恐龙谷度假村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0.00	100.00	货币

恐龙谷度假村的经营范围是:酒店的投资开发。

恐龙谷度假村具体负责未来二期度假村项目的具体运营。

2、恐龙谷度假村出资情况

恐龙谷度假村成立于2010年4月19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由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7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85%,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15%。恐龙谷度假村于2010年4月19日取得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恐龙谷度假村的注册号为532331000003324。

2010年4月15日,楚雄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楚中会师验字【2010】第048号《验资报告》,截止2010年4月12日,恐龙谷度假村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出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0	85.00	货币
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	15.00	货币

3、恐龙谷度假村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1日，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金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中国轻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对恐龙谷度假村85.00%和15.00%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00万元和300万元。以上转让未进行评估或审计，转让价格是按照恐龙谷度假村2,000万元出资额，以1元/出资额确定。转让协议签署于2013年3月1日。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0.00	100.00	货币

4、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07,019,940.05	107,136,895.30
净资产（元）	19,625,937.91	19,721,093.46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	440,000.00
净利润（元）	-95,155.55	-688,606.74

注：上表包含楚雄物业2013年度1-3月的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尚未开始经营，2013年度的收入系孙公司楚雄物业的物管费收入。

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旅游投资企业集团。实际控制人经营范围是：园艺博览，展览展销，花卉生产贸易，旅游及旅游资源开发。人才业务培训，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专营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除股份公司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二级公司共14家，其中包括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内的多家公司均从事旅游行业的经营。

目前从经营地域定位来看，股份公司经营的主题公园世界恐龙谷位于云南楚雄禄丰县境内，昆明以西60公里处，“昆明-大理-丽江”黄金旅游线-安楚高速公路，距楚雄80公里，距禄丰县城25公里，位于昆明与大理中间，公司经营地域定位为依托昆明

市，以及昆大旅游黄金线。

从产品来看，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从事旅游行业的企业包括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其中昆明世博园股份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旅游交通、房地产、酒店（住宿及餐饮）、世界园艺博览园园区门票、园区物业租赁；云南世博元阳哈尼梯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哈尼梯田（世界文化遗产）景区门票、游览车、精品客栈；丽江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丽江老君山国家公园门票、索道、游览车、飞拉达铁索攀登（攀岩）、精品小客栈；昆明轿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实际主营业务为：轿子雪山门票、索道、游览车。

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与以上旅游企业相比具有独特性。首先公司提供旅游产品是依托禄丰恐龙化石这一世界唯一的化石资源，这一资源具有独特性、不可复制性和较高的知名度，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均以禄丰恐龙化石为基础，这样就保证了公司旅游产品的独特性。其次恐龙谷主题公园包括恐龙化石博物馆和游乐设施，其中游乐设施均以恐龙为主体元素，如“鱼龙击水”、“飞龙秋千”、“龙卷风暴”、“波浪翻滚”、“恐龙骑士”、“飓风龙椅”，公司旅游产品兼具有科普性和娱乐性，其中科普性主要满足于向游客普及古生物学知识，对于具有一定古生物学知识以及古生物学研究学者来说，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更具不可替代性。

从市场定位来看，由于股份公司产品的独特性，公司市场定位主要侧重年轻人旅游消费群体以及云南省内亲子游旅游消费群体。

虽然目前公司在产品、市场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显著不同，但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一家旅游投资企业集团，未来可能存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风险。

（二）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9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50、0.59、0.71，速动比率分别为 0.50、0.59、0.71，各期末逐渐上升，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渐提高，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相同，主要原因系公司存货金额较少，对上述财务指标的影响较小。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9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4.96%、64.23%、58.07%，各期末比例均已超过 50%，处于较高水平，各期末逐渐下降，说明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压力，但长期偿债能力逐渐提高。公司主营业务为主题公园，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征，其前期建造和后续的升级改造及经营往往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行业

普遍存在资产负债较高。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中长期应付款为 6,600 万元，此借款为政府无息借款，协议约定二期项目启动后分两批偿还。另外，其他非流动负债 8,737.55 万元，为政府补助对公司的，但不会产生现时或未来的偿付义务。上述负债对资产负债率影响较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目前不符合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的条件。近年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景区建设需要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投入，而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身累积及银行或关联方借款。综上所述，公司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各期末逐渐提高，但仍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将更加重视资金链管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拓展资金来源渠道，避免出现资金流不足的情况。首先通过提高自身盈利能力应对偿债风险；其次，如果前述措施未能解决偿债风险，公司将采用其他融资策略，如股东增资、融资租赁等措施。

（三）资产抵押风险

2014 年 7 月，我公司子公司恐龙谷度假村以其土地使用权（禄国用（2010）第 18083 号）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禄丰县支行办理 2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贷款未到期、未偿还。若公司在该笔贷款到期后无法偿还借款，则银行有可能处置作为借款合同抵押物的土地，将会给公司计划进行的二期开发建设造成不利的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会按期偿还借款或办理续贷，偿还借款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首先，以经营活动现金流偿付银行借款。目前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好，在不考虑其他投资活动占用资金的情况下，可以实现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其次，公司计划明年即将大力投资二期项目建设，公司已基本与银行商定 2 亿元的最高额贷款。二期项目建设预期不会对经营活动和以前年度的融资带来巨大的现金流压力。

（四）公司收入下降的风险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门票收入分别为 4,435.48 万元、3,752.32 万元、2,874.1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49%、85.75%、88.06%。2013 年门票收入同比 2012 年下降 15.40%，2014 年 1-9 月同比 2013 年 1-9 月下降 6.77%，对营业收入下降影响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团队游客量明显下降，散客量增长不足。由于报告期公司门票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大，如果团队游客量持续下降会对公司

的经营业绩产生的一定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目前已与多家旅游社初步达成合作意向，预期 2015 年团队游客量会有大幅提升并已初步制定 2015 年散客营销宣传计划。

（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存在回收的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997,927.50 元、920,073.58 元、747,744.13 元，各期末逐渐下降。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26%、0.27%、0.24%，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2%、2.11%、2.22%，占比均较低，但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1 年以内的款项比例分别为 38.87%、35.98%、26.78%，比例逐渐降低，各期末的超过 1 年的款项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的收入主要以收现的方式，应收账款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政府职能部门及旅行社的旅游款，其中政府部门的回款相对较慢，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已经配备专人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加大应收账款管理力度，及时向客户催款，以减少坏账风险。公司目前门票签单单位约有 100 家，均为公司当地企事业单位和政府职能部门，绝大多数签单金额很小，且各单位地理位置分散，签单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单位仅有 6 家。导致应收账款催收成本高，效益低。公司已在 2014 年 12 月全面清理应收款项，逐家发送消费清单对账，核对工作完成后，对金额较大的客户单位将上门送发票并收取款项，金额较小的客户单位待日后累积到一定金额再收款。公司当前的赊销较少，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70 万，约占当前全年 4200 万收入 1.67%。账龄较长的款项占比较大，主要受应收云南旅游散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26.36 万元影响，经过沟通该公司认可该笔款项，并口头承诺还款。日后，公司考虑逐步缩减金额较小的签单单位，降低应收款项催收成本。

（六）自然灾害或政策因素对公司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世界恐龙谷”主题公园的投资、开发、经营。游客接待量是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自然灾害、重大疫情、大型活动等自然因素和国家对公司所在行业的宏观政策等社会因素将会直接导致游客人次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运营产生负面影响。除此之外，由于 2013 年度云南部分地区连续大旱，导致绿化苗木大批死亡的现象，使得公司资产受到较大的损失。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由于该风险系旅游行业面临的不可控风险且其发生较难预测，如果出现公司将积极应对将其给公司带来的损失降到最低，公司将不断完善风险应对机制。

（七）设施、大型游乐设备运营故障或事故风险

公司经营的游乐类主题公园拥有多种大型游乐设备，虽然迄今为止公司并未发生过运营故障或事故，但是仍然可能会因设施故障等原因发生运营事故，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也有可能导致大型游乐设备的运营故障而产生事故，设备运营的安全性直接关系到游客人身安全和公司信誉，安全事故的发生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和品牌产生负面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高度重视对设施和大型游乐设备运营故障或事故的安全风险控制，已制定了严格的设备检测、检修、事故报警与应急处理机制，且迄今为止公司并未发生过运营故障或事故，但不排除将来发生运营故障或事故而影响公司经营的可能性。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安全制度及机制，保证游客安全，将发生运营故障或事故的风险降到最低。

（九）公司现金收款金额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1-9 月现金收款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95%、97.78%、99.30%，均占 90%以上，且逐渐上升，公司的收入主要是以直接收取现金购票款的形式。公司针对现金收款的内控措施主要是通过门票保管、门票销售、门票检验三个不同工序分别由门票管理员、售票组和检票组完成，售票组每天对所售票款和领用门票、剩余门票进行核对并在下班前将票款和日报表送至公司财务室，检票组会对游客所持门票进行检验，门票管理员会对门票登记台账管理，财务部会不定期监盘门票管理员处的门票。虽然公司制定了相关内控措施，但公司现金收入金额较高，仍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公司现金收款的 85%集中在游客到景区窗口购票付现这一过程，针对现金收款环节集中这一特点，公司拟逐步展开互联网营销，如：网络营销、微信营销、微博营销等，网络营销可使部分游客直接通过第三方在线支付；另外，为顾客提供更便捷的刷卡消费设备也可转移一部份游客刷卡支付。

因公司距离最近的银行实际距离约为 30 公里，无法满足天天去银行存款的需求，公司基本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禄丰支行根据公司日常开支及收入情况核定公司日常备用金金额 30 万元。财务部出纳人员每周必须将备用金以外的现金收款交存银行，

且月末须保证公司现金余额为 30 万元以下，遇节假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禄丰县支行每隔一天委派云南省楚雄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上门收款以保证公司现金收款的安全性。

公司每个收银点每天须填写现金交款明细日报表并交至财务部，财务部出纳人员根据各收银点的现金交款明细收取现金款项、清点刷卡单据、统计应收账款明细，会计人员根据现金交款明细核对票证与现金、刷卡、签单的一致性并编制营业款汇总表并录制会计凭证，出纳人员根据现金交款明细日报表登记现金日记账并核对现金及营业款汇总表数据的准确性。每日票证监查员会核对收银员的现金和票证存根及余票，财务部会定期（指每旬）、不定期根据现金交款明细表，盘点票证结存情况，核对各收银点票证结存数是否准确无误、是否交清款项。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卢亚群：卢亚群

李磊：李磊

李金平：李金平

王铨根：王铨根

濮耀胜：濮耀胜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宋裴：宋裴

王传金：王传金

李昌鹏：李昌鹏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濮耀胜：濮耀胜

姜明良：姜明良

江训彦：江训彦

李金平：李金平

梁永滨：梁永滨

云南世界恐龙谷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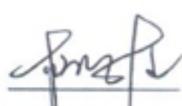
2015年5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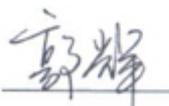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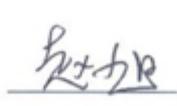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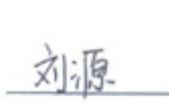
杨慧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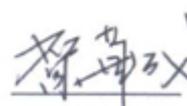
郭辉



赵旭



刘源



贺华成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杨慧佳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陈琼花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签章）
云南法务律师事务所

2015年5月15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杨岩 陈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陈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5月15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4）第 2048 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 5 月 15 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统一挂牌的审查意见